# 2024年中外合作经营合同(二十篇)

来源：网络 作者：红叶飘零 更新时间：2024-07-05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中外合作经营合同篇一中国\_\_\_\_\_...*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中外合作经营合同篇一**

中国\_\_\_\_\_\_\_\_公司和\_\_\_\_\_\_\_\_国(或地区)\_\_\_\_\_\_\_\_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_\_\_省\_\_\_\_\_\_\_\_市，共同举办合作经营企业，特订立本合同。

第二章 合 作 各 方

第一条 本合同的各方为：

中国\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在中国\_\_\_\_\_\_\_\_省\_\_\_\_\_\_\_\_市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_\_\_\_\_\_\_\_省\_\_\_\_\_\_\_\_\_市\_\_\_\_\_\_\_\_区\_\_\_\_\_\_\_\_路\_\_\_\_\_\_\_\_\_号。

法定代表：姓名\_\_\_\_\_\_\_\_

职务\_\_\_\_\_\_\_\_

国籍\_\_\_\_\_\_\_

\_\_\_\_\_\_\_\_国(或地区)\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在\_\_\_\_\_\_\_\_国(或地区)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_\_\_\_\_\_\_\_。

法定代表：姓名\_\_\_\_

职务\_\_\_\_\_\_\_\_

国籍\_\_\_\_\_\_\_\_

(注：若有两个以上合作者，依次称丙、丁……方)

第三章 成立合作经营公司

第二条 甲、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在\_\_\_\_\_\_\_\_省\_\_\_\_\_\_\_\_市建立合作经营的\_\_\_\_\_\_\_\_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合作公司)。

第三条 合作公司的名称为\_\_\_\_\_\_\_\_合作有限责任公司。

外文名称为\_\_\_\_\_\_\_\_。

合作公司的法定地址为\_\_\_\_\_\_\_\_省\_\_\_\_\_\_\_\_市\_\_\_\_\_\_\_\_区\_\_\_\_\_\_\_\_路\_\_\_\_\_\_\_\_号。

第四条 合作公司的一切活动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五条 合作公司是由甲方提供土地使用权、资源开发权、建筑物等合作条件;乙方提供资金、设备、技术等合作条件。各方不折算投资比例，按各自向公司提供的合作条件，确定利润分享办法，并各自承担风险。合作公司实行统一管理，独立经营，统一核算。合作期限届满，公司的财产不作价归甲方所有。

(注：应根据双方的约定具体写明)

第四章 生产经营目的、范围和规模

第六条 甲、乙方合作经营的目的是：本着加强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的愿望，采用先进而适用的技术和科学的经营管理方法，提高产品质量，发展新产品，并在质量、价格等方面具有国际市场的竞争能力，提高经济效益，使合作各方获得满意的经济利益。(注：在具体合同中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七条 合作公司生产经营范围是：生产和销售\_\_\_\_\_\_\_产品;对销售后的产品进行维修服务;研究和发展新产品。(注：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八条 生产经营规模如下：

(一)合作公司投产后的生产能力为：\_\_\_\_\_。

(二)随着生产经营的发展，生产规模可增加到年产\_\_\_\_\_\_\_\_。产品品种将发展\_\_\_\_\_\_\_\_。(注：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五章 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

第九条 合作公司投资总额为人民币\_\_\_\_\_\_\_\_元。(或双方商定的一种货币)

第十条 合作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_\_\_\_\_\_\_\_元。(注：甲方所提供的土地使用权或资源开发权和建筑物不计入注册资本)

第十一条 甲、乙方分别提供如下合作条件：

甲方：提供总面积为\_\_\_\_\_\_\_\_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负责征用土地费和缴纳土地使用费;(注：土地开发费的负担方法，根据双方约定写)其中：

厂房(上盖)面积\_\_\_\_\_\_\_\_平方米;

商场(上盖)面积\_\_\_\_\_\_\_\_平方米;

维修部(上盖)面积\_\_\_\_\_\_\_\_平方米。

乙方：投资总额为\_\_\_\_\_\_\_\_元，其中：现金\_\_\_\_\_\_\_\_元;

机器设备和交通运输工具\_\_\_\_\_\_\_\_元;

工业产权\_\_\_\_\_\_\_\_元;

其他\_\_\_\_\_\_\_\_元。

第十二条 甲方提供的土地使用权，应在合同批准之日起\_\_\_\_\_\_\_\_天内办完征拨手续，交付合作公司使用;厂房和商场(上盖)应在合同批准之日起\_\_\_\_\_\_\_\_天内交付合作公司装修;维修部(上盖)的交付时间，由合作公司董事会另行决定。乙方提供的现金投资分两期汇入合作公司在银行开立的帐户内。第一期应汇入\_\_\_\_\_\_\_元，须在合同批准之日起\_\_\_\_\_\_\_\_天内汇出，作为首期生产、生活设施的建筑费和流动资金等;第二期必须汇足投资总额减去第一期汇出后的差额，汇出的时间为\_\_\_\_\_\_\_，用途由公司董事会确定。(注：应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十三条 乙方作为投资的机器设备，必须符合合作公司的生产需要，并在厂房装修完工前\_\_\_\_\_\_\_\_天内运至中国港口。

(注：乙方以工业产权作为投资时，甲、乙方必须另订立合同，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六章 合作各方应负责完成的事项

第十四条 甲方应负责完成的事项：

(一)办理为设立合作公司向中国有关主管部门申请批准、登记注册、领取营业执照等事宜;

(二)依照本合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向土地主管部门办理申请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手续;

(三)协助办理乙方作为出资而提供的机械设备、物资的进口报关手续和在中国境内的运输;

(四)协助合作公司在中国境内购置或租赁设备、材料、原料、办公用品、交通工具、通讯设备等;

(五)协助合作公司落实水、电、交通等基础设施;

(六)协助合作公司对厂房和其他工程设施的设计和施工;

(七)协助合作公司在当地招聘中国的经营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工人和其他人员;

(八)协助合作公司为外籍工作人员办理所需的入境签证手续等;

(九)办理合作公司委托的其他事宜。

第十五条 乙方应负责完成的事项：

(一)依照本合同第十一条第二款、第十三条的规定，提供现金、机器设备、工业产权……并负责将其作为出资的机械设备等运至中国港口;

(二)办理合作公司委托在中国境外选购的机器设备、材料等有关事宜;

(三)提供需要的设备安装、调试以及试产的技术人员、生产和检验技术人员;

(四)培训公司的技术人员和工人;

(五)如乙方同时是技术转让方，则应负责合作公司在规定的期限内按设计能力稳定地生产合格产品;

(六)负责办理合作公司委托的其他事宜。

(注：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七章 合作经营期限

第十六条 合作公司的经营期限为\_\_\_\_\_\_\_\_年，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为该合作公司的成立日期。

合作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如有一方提出，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延长合作期限。但必须在合作期满六个月前，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或其委托的审批机构)提出申请批准。

第八章 利润分配和偿还乙方投资

第十七条 合作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使用和分配：

(一)提取\_\_\_\_\_\_%作为合作公司的储备基金、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发展基金;

(二)以\_\_\_\_\_\_%偿还乙方的投资，预计\_\_\_\_\_\_年还清乙方的全部投资;(注：根据双方的约定具体写)

(三)其余部分按甲方\_\_\_\_\_\_%，乙方\_\_\_\_\_\_\_%分配。

第九章 产品的销售

第十八条 合作公司的产品，大部分在中国境外市场销售(或全部外销)，其中：

(一)向外销售\_\_\_\_\_\_\_\_%;

(二)经向主管部门申请批准内销\_\_\_\_\_\_\_\_%。

(注：销售办法可灵活多样，可由公司或乙方负责向外销售，也可由公司与外贸公司订立销售合同，委托代销;对内销部分也可由公司或甲方经销。)

第十章 董 事 会

第十九条 合作公司设董事会。公司注册登记之日，为董事会正式成立之日。

第二十条 董事会是合作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合作公司章程的制订和修改;决定公司转让、合并、停业和解散;决定公司经营决策、财务预算和决算;决定公司利润分配和亏损弥补办法;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和高级管理人员;决定公司职工工资和制定职工奖惩办法等一切重大事宜。

第二十一条 董事会由董事\_\_\_\_\_\_\_\_名组成，其中甲方委派\_\_\_\_\_\_\_\_名，乙方委派\_\_\_\_\_\_\_\_名。董事长由甲方委派，副董事长\_\_\_\_\_\_\_\_名，由乙方委派。

董事长、副董事长和董事任期四年，经各方继续委派可以连任。

第二十二条 董事会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董事长因故不能召集董事会议时，可委托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召集并主持。经三分之一以上的董事提议，董事长可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记录应归档保存。

第二十三条 召开董事会须有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出席方有效。董事不能出席时，可以出具委托书委托他人代为出席和举行表决。

第二十四条 董事长是合作公司的法定代表。董事长因故不能履行其职责时，可临时授权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代理。

第十一章 经营管理机构

第二十五条 合作公司设经理部，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

经理部设总经理一人，副总经理\_\_人。总经理由\_\_方推荐;副总经理由\_\_方推荐\_\_人，另一方推荐\_\_人，均由董事会聘请，任期\_\_年。

第二十六条 总经理的职责是执行董事会会议的决议，组织领导合作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工作。

第二十七条 总经理必须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公司的经营情况，半年向董事会作一次财务结算报告。

第二十八条 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其他管理人员有营私舞弊或严重失职行为时，经董事会会议作出决议，给予应得的处分直至解聘，对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应负赔偿责任。

第十二章 劳 动 管 理

第二十九条 合作公司员工的招聘、解雇或辞职一律实行合同制。员工的聘请由公司做出计划，报当地劳动部门核准后，由公司自行招聘，经考核择优录用。

第三十条 合作公司员工的劳动工资、劳动保险、生活福利和奖惩等事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制订施行方案，由公司、公司工会与员工集体或个人订立劳动合同，按合同的规定执行。

第十三章 财务会计和审计

第三十一条 合作公司设总会计师和总出纳员各一人，负责公司总的会计工作;厂部、商场和维修服务部分别建立帐目，每个部门分别设会计师和出纳员各一个，负责各个部门的财务会计工作。

前款所列会计和出纳员的人选，均由甲、乙方协商推荐，董事会聘请。

第三十二条 合作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根据有关规定，结合本合作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并报当地财政部门和税务部门备案。

第三十三条 合作公司设审计师一人，由甲方推荐，董事会聘请。

审计师负责审查、稽核公司的财务收支和会计帐目，并向董事会报告。

第十四章 纳税与保险

第三十四条 合作公司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税法缴纳各种税款。

第三十五条 合作公司的各项保险均应向中国的保险公司投保。投保办法、投保险别、

保险价值、保期等均按中国人民保险公司的规定由合作公司董事会决定。

第十五章 合同的修改、补充、变更与解除

第三十六条 本合同及其附件的修改或补充，必须经甲、乙方协商一致、签署书面协议，并报经对外经济贸易部(或其委托的审批机构)批准方能生效。

第三十七条 在合同有效期内由于本合同第四十二条规定的不可抗力，造成公司严重损失，或因公司连续亏损，致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经合作公司董事会特别决议，并报原审批机关批准，可以提前终止合同或解除合同。

第十六章 违 约 责 任

第三十八条 由于一方不履行合同、章程规定的义务，或严重违反合同、章程规定，造成合作公司无法经营或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经营目的，视作违约方片面终止合同，对方除有权向违约的一方索赔外，并有权按合同规定报原审批机关批准终止合同。如甲、乙方同意继续经营，违约方仍应赔偿履约一方的经济损失。

第三十九条 甲、乙任何一方如未按本合同第十一条、第十二条以及第十三条的规定提供合作条件时，以逾期的第一个月算起，每逾期一个月，违约方应缴付\_\_\_\_元违约金给守约的一方。(注：或按出资额的百分比计算)如逾期\_\_个月仍未提供，除累计缴付违约金外，守约一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第三十八条规定终止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第四十条 由于一方的过失，造成本合同及其附件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过失的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属双方的过失，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应负的违约责任。

第四十一条 为保证本合同及其附件的履行，甲、乙方在合同生效后\_\_天内相互提供履约的银行担保书。

第十七章 不 可 抗 力

第四十二条 在合作期间，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和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电报通知对方，并应在十五天内提供事故的详细情况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公证机构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十八章 争议的解决

第四十三条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提请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对外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的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第四十四条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保护和管辖。

第十九章 文 字

第四十五条 本合同用中文和\_\_文写成，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效力。上述两种文本如解释有矛盾，以中文本为准。

第二十章 合同生效及其他

第四十六条 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原则所订立的合作公司章程、工程协议、技术转让协议、销售协议等，均为本合同的附属文件。

第四十七条 本合同及其附属文件，均须经中国对外经济贸易部(或其委托的审批机关)批准，并自批准之日起生效。

第四十八条 合作公司对甲、乙双方或甲、乙双方互送通知的方法，如果采用电报或电传时，凡涉及各方权利、义务的，应随之发出书面信件通知。合同中所列的甲、乙双方的法定地址，即为甲、乙方的收件地址。

第四十九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_\_份，甲、乙方各\_\_份，合作公司一份，报中国对外经济贸易部\_\_份，具有同等效力;影印本\_\_份，分报有关机关。

第五十条 本合同于一九\_\_年\_\_月\_\_日由甲、乙双方的授权代表在中国\_\_省\_\_市签字。

甲方：\_\_公司 乙方：\_\_公司(加盖公章)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_\_(签字) 法定代表\_\_(签字)

**中外合作经营合同篇二**

第一章 总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和中国的其他有关法律，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云南省昆明市，共同投资举办合作经营企业，特订立本合同。

第二章 合作各方

第一条 本合同的各方为：

中国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企业，在中国地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中国市区街号。

法定代表：姓名职务国籍

\_国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是依据法律成立的企业，在国地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

法定代表：姓名职务国籍

第三章 成立合作经营公司

第二条 合作各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和中国的其他有关法规，同意在中国境内建立合作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作公司)。

第三条 合作公司的名称为有限公司，英文名称为。

合作公司的法定地址为：省市路号

第四条 合作公司的一切活动，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和有关条例规定。

第五条 合作公司的组织形式为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合作公司以其全部财产为限对债务承担责任。合作各方以各自合作条件对企业债务承担责任。

第四章 生产经营目的、范围和规模

第六条合作公司经营目的是本着加强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的愿望，采用先进的适用的技术和科学的经营管理方法提高产品质量，发展新产品，并在质量、价格等方面具有国际市场的竞争能力，提高经济效益，使合作各方获得满意的经济利益。

第七条 合作公司生产经营范围是：

第八条 合作公司的生产规模如下：

1、合作公司投产后的生产能力为。

2、随着生产经营的发展，生产规模可增加到年产。产品品种将发展。

第五章 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

第九条 合作公司的投资总额为人民币元(折万美元)。

第十条 合作公司的注册资本为元人民币(折万美元)，其中：甲方美元占%，乙方美元占%。

第十一条 合作各方提供下列合作条件：

甲方：

乙方：

第十二条 合作公司注册资本由合作各方按出资比例分期缴付，每期缴付的数额如下：

第十三条 合作一方如向第三者转让其全部或部分合作条件，须经合作他方同意，并经审批机关批准。

合作一方转让其全部或部分合作条件，合作他方有优先购买权。

第六章 合作各方的责任

第十四条 除本合同其他条款已有规定外，合作各方应履行下列责任：

甲方责任：

办理为设立合作公司向中国有关主管部门申请批准、登记注册、领取营业执照等事宜;

向土地主管部门办理申请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手续;

协助办理合作公司建设期所需的机械设备的进口有关手续和在中国境内的运输事宜;

协助合作公司在中国境内购置或租赁设备、材料、原料、办公用具、交通工具、通讯设施等;

协助合作公司联系落实水、电、交通基础设施;

协助合作公司招聘当地的经营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工人和所需的其他人员;

协助外籍工作人员办理所需的入境签证、工作许可证和旅行手续等。

负责办理合作公司委托的其他事宜。

乙方责任：

负责(协助)将作为出资的机械设备等物资运至中国港口(交付合作企业);

办理合资公司委托在中国境外选购机械设备、材料等有关事宜;

提供需要的设备安装、调试以及试生产人员、生产和检验技术人员;

培训合作公司的技术人员各工人;

负责技术转让的外方应负责合作公司在规定的期限内按设计能力稳定地生产合格合同产品;

负责办理合作公司委托的其他事宜。

第七章 技术转让

第十五条合作各方同意，由合作公司与乙方或第三者签订技术转让合同，以取得为达到本合同第一章规定的生产经营目的、规模所需的先进生产技术，包括产品设计、制造工艺、测试方法、材料配方、质量标准、质量控制、培训人员等。

第十六条 乙方对技术转让提供如下保证：

乙方保证对所转让的技术是合法的拥有者，否则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1.乙方保证为合作公司提供的的设计、制造技术、工艺流程、测试和检验等全部技术是完整的、准确的、可靠的，是符合合同经营目的的要求。保证能达到本合同要求的产品质量和生产能力;

2.乙方保证将本合同和技术转让合同中规定的技术全部转让给合作公司，保证提供的技术是乙方同类技术中最先进的技术，设备的选型及性能质量是优良的，并符合工艺操作和实际使用的要求;

3.乙方对技术转让合同中规定的各阶段提供的技术和技术服务，应开列详细清单作为该合同的附件，并保证实施;

4.图纸、技术条件和其他详细资料是所转让技术的组成部分，保证如期提交;

5.在技术转让合同的有效期内，乙方对该项技术的改进，以及改进的情报和技术资料应及时提供给合作公司，不另收费用;

6.乙方保证在技术转让合同试产期内使合作公司技术人员和工人掌握所转让的技术。

第十七条 如乙方未按合同及技术转让合同的规定提供设备和技术，或发现有欺骗或隐瞒之行为，乙方应负责赔偿合作公司的损失。

第十八条 技术转让费采取提成方式支付。提成率为产品出厂净销售额的%。提成交付期限按第十九条规定的技术转让合同期限为期限。

第十九条 合作公司与乙方签订的技术转让合同期限为年。技术转让合同期满后，合作公司有权继续使用和研究发展该引进技术。

第八章 产品销售

第二十条 合作公司的产品，在中国境内外市场上销售，外销部分占%，内销部分占%。

第二十一条 产品可由下述渠道向国外销售：

由合作公司直接向中国境外销售占%。

由合作公司与中国外贸公司订立销售合同，委托其代销，或由中国外贸公司包销占。由合作公司委托外方合作者销售，外方合作者销售占%。

第二十二条 合作公司内销产品可由中国物资部门、商业部门包销或代销，或由合作公司直接销售。

第二十三条 为了在中国境内外销售产品和进行销售后的产品维修服务，合作公司可经中国有关部门批准，在中国境内外设立销售、维修服务的分支机构。

第二十四条 合作公司的产品合作商标为。

第九章 董事会

第二十五条 合作公司董事会于合作公司注册登记之日，为正式成立之日。

第二十六条 董事会由人组成，甲方委派人，乙方委派人。董事长由方委派。副董事长由方委派。董事任期年。经委派方继续委派可以连任。

第二十七条董事会是合作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合作公司的一切重大事宜。对于重大问题，应一致通过方可作出决定。对其他事宜，可采取多数或三分之二多数通过或者简单半数决定。

第二十八条 董事会是合作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因故不能履行其职务时，可临时授权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为代表。

第二十九条 董事会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会议。经三分之一以上的董事提议，董事长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记录应归案保存。

第十章 经营管理机构

第三十条合作公司设经营管理机构，负责企业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经营管理机构设总经理一人，由方推荐，副总经理人。由甲方推荐人，乙方推荐人。总经理、副总经理由董事会聘请，任期年。

第三十一条 总经理的职责是执行董事会议的各项决议，组织领导合作企业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工作。

第三十二条 总经理、副总经理有营私舞弊或严重失职的，经董事会会议决议可随时撤换。

第十一章 原材物料、设备购买

第三十三条 合作公司所需原材料、配套件、运输工具和办公用品等，在条件相同的情况下，应尽先在中国购买。

第三十四条 合作公司委托乙方在国外市场选购设备的，应邀请甲方派人参加。

第十二章 筹备和建设

第三十五条合作公司在筹备、建设期间，在董事会下设立筹建处。筹建处由人组成。其中甲方人，乙方人。筹建处主任一人，由方推荐，副主任一人，由方推荐。筹建处主任、副主任由董事会任命。

第三十六条筹建处具体负责审查工程设计，签订工程施工承包合同，组织有关设备、材料等物资的采购和验收，制定工程施工总进度，编制用款计划，掌握工程财务支付和工程决算。制定有关的管理办法，做好工程施工过程中文件、图纸、档案、资料的保管和整理等工作。

第三十七条合作各方指派若干技术人员组成技术小组，在筹建处领导下，负责对设计、工程质量、设备材料和引进技术的审查、监督、检验、验收和性能考核等工作。

第三十八条 筹建处工作人员编制、报酬及费用，经合作各方同意后，列入工程预算。

第三十九条 筹建处在工程建设完成并办理完毕移交手续后。经董事会批准撤销。

第十三章 劳动管理

第四十条合作公司职工的雇用、辞退、工作、劳动保险、生活福利和奖惩等事项。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劳动管理规定》及其实施办法，经董事会研究制定方案，由合作公司和合作公司的工会组织集体或个别地订立劳动合同加以规定。

劳动合同订立后，报当地劳动管理部门备案。

第四十一条 各方推荐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聘请和工资待遇、社会保险、福利、差旅费标准等，由董事会会议讨论决定。

第十四章 税务、财务、会计

第四十二条 合作公司按中国的法律和有关条例规定缴纳各项税金。

第四十三条合作公司外籍员工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缴纳个人所得税。中国员工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收入调节税暂行条例》缴纳个人收入调节税。

第四十四条合作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的规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会计制度》，结合本企业的具体情况加以制定，并报当地财政部门和税务机关备案。

第四十五条合作公司可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的规定提取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及职工福利奖励基金，每年提取的比例由董事会根据企业经营情况讨论决定，但应不少于%

第四十六条 合作公司的会计年度采用日历年制，从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一切记帐凭证、单据、报表、帐簿用中文书写。

第四十七条 合作公司应聘请在中国注册的会计师对合作公司财务审查，并将结果报董事会和总经理。

如一方认为需要聘请其他会计师对年度财务进行审查，另一方应予以同意。其所需要的一切费用由聘请方负担。

第四十八条 每一会计年度的头四个月，由总经理组织编制上一会计年度的年度自产负债表、损益计算书和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董事会审查通过。

第十五章 外汇管理

第四十九条 本合作公司的一切外汇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暂行条例》和有关管理办法的规定办理。

第五十条 本合作公司应分别开立外汇和人民币帐户。

第五十一条本合作公司的一切外汇收入都必须存入中国银行或经外汇管理局批准的其他国外银行，一切外汇支出由合作企业外汇存款帐户中支付。外汇平衡由本合作企业自行负责。

第五十二条本合作企业的外籍和港澳员工的工资和其他正当收益，外汇部分在依法纳税后，有权汇出国外。乙方分得的外汇红利，依法缴纳税收后，可以汇国外。

第十六章 利润分成

第五十三条 自获利年度起，合作各的利润分配如下：第年至第年，甲方占%，乙方占%，第\_\_年至第年;甲方占%，乙方占%。

第十七章 合作期限

第五十四条 合作公司的期限为年。合作公司的成立日期为合作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

经一方提议，董事会会议一致通过，可以在合作期满六个月前向原审批机关申请延长合作期限。

第十八章 合作期满财产处理

第五十五条 合作期满合作公司应依法进行清算，清算后的剩余财产无偿归甲方所有。

第十九章 保险

第五十六条 合作公司的各项保险均在中国的保险公司投保，投保险别、保险价值、保期等按中国的保险公司的规定由合作公司决定。

第二十章 合同修改、变更与解除

第五十七条 对本合同的修改，必须经甲、乙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报原审批机关批准，才能生效。

第五十八条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或是由于合作公司连年亏损、无力继续经营，经董事会一致同意通过，并报审批机关批准，可以提前终止合作期限和解除合同。

第五十九条由于合作一方不履行合同、章程规定的义务，或严重违反合同、章程规定，造成合作公司无法经营或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经营目的，对方除有权向违约一方要求索赔外，并有权按合同规定向合同审批机关申请批准终止合同。如合作各方同意继续经营，违约方应赔偿合作企业的经济损失。

第二十一章 违约责任

第六十条 合作任何一方未按本合同第五章投资的各项规定依期如数提交出资额及提供合作条件时，从逾期第一个月算起,

每逾期一个月,违约一方应缴付应交出资额的百分之的违约金给守约的一方。如逾期三个月仍未提交，除累计缴付应出资额的百分之\_\_的违约金外，守约一方有权按本合同第五十九条规定终止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第六十一条由于一方的过失，造成本合同及其附件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有过失的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属双方的过失，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应负的违约责任。

第六十二条 为保证本合同及其附件的履行，合作各方应相互提供履行的银行担保书。

第二十二章 不可抗力

第六十三条由于地震、台风、火灾、战争以及其它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到上述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电告知合作方，并应在十五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

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公证机构出具。按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一旦不可抗力消失后，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立即采取措施，继续履行需履行的合同。

第二十三章 适用法律

第六十四条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第二十四章 争议的解决

第六十五条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合作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根据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合作各方都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第六十六条 在仲裁过程中，除各方有争议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条款应继续履行。

第二十五章 文字

第六十七条 本合同用中文和文写成，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六章 合同生效及其他

第六十八条 按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原则订立的附属协议文件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六十九条 本合同及其附件，均须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审批机关批准，自批准之日起生效。

第七十条合作各方发送通知的方法，如用电报、电传通知时，凡设计各方权力、义务的应随之以书面信件通知。合同中所列合作各方的法定地址即为合作各方的收件地址。

第七十一条 本合同于一九年月日由合作各方的授权代表在中国昆明市签字。

甲方：\_\_公司 乙方：\_\_公司(加盖公章)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_\_(签字) 法定代表\_\_(签字)

**中外合作经营合同篇三**

同编号：\_\_\_\_\_\_\_\_\_

中方：中国\_\_\_\_\_\_\_\_\_公司

法定住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外方：\_\_\_\_\_\_\_\_\_国(或地区)\_\_\_\_\_\_\_\_\_公司

国籍：\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第一条总则

甲乙双方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实施细则》及其他有关法律的规定，双方共同成立一家合作经营企业 (简称合作企业)。双方经充分协商约定如下条款，以便信守：

中国\_\_\_\_\_\_\_\_\_公司和\_\_\_\_\_\_\_\_\_国(或地区)\_\_\_\_\_\_\_\_\_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_\_\_\_省\_\_\_\_\_\_\_\_\_市，共同举办合作经营企业，特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合作各方

本合同的各方为：

1、中国\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中方)，在中国\_\_\_\_\_\_\_\_\_省\_\_\_\_\_\_\_\_\_市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_\_\_\_\_\_\_\_\_省\_\_\_\_\_\_\_\_\_市\_\_\_\_\_\_\_\_\_区\_\_\_\_\_\_\_\_\_路\_\_\_\_\_\_\_\_\_号。法定代表：姓名\_\_\_\_\_\_\_\_\_职务\_\_\_\_\_\_\_\_\_国籍\_\_\_\_\_\_\_\_\_。

2、\_\_\_\_\_\_\_\_\_国(或地区)\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外方)在\_\_\_\_\_\_\_\_\_国(或地区)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_\_\_\_\_\_\_\_\_。法定代表：姓名\_\_\_\_\_\_\_\_\_职务\_\_\_\_\_\_\_\_\_国籍\_\_\_\_\_\_\_\_\_。

第三条合作企业名称和地址

1、合作企业依法取得中国法人资格的，为有限责任公司。

2、合作企业的中文名称为\_\_\_\_\_\_\_\_\_。

3、外文名称为\_\_\_\_\_\_\_\_\_。

4、合作企业的法定地址为\_\_\_\_\_\_\_\_\_省\_\_\_\_\_\_\_\_\_市\_\_\_\_\_\_\_\_\_区\_\_\_\_\_\_\_\_\_路\_\_\_\_\_\_\_\_\_号。

第四条合作企业的宗旨和经营范围

1、合作经营的目的是：本着加强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的愿望，采用先进而适用的技术和科学的经营管理方法，提高产品质量，发展新产品，并在质量、价格等方面具有国际市场的竞争能力，提高经济效益，使合作各方获得满意的经济利益。

2、合作企业生产经营范围是：生产和销售\_\_\_\_\_\_\_\_\_产品;对销售后的产品进行维修服务;研究和发展新产品。

第五条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

1、合作企业的注册资本为\_\_\_\_\_\_\_\_\_(大写：\_\_\_\_\_\_\_\_\_元)，中方出资\_\_\_\_\_\_\_\_\_%计\_\_\_\_\_\_\_\_\_(大写：\_\_\_\_\_\_\_\_\_元)、外方各出资\_\_\_\_\_\_\_\_\_%计\_\_\_\_\_\_\_\_\_(大写：\_\_\_\_\_\_\_\_\_元)，双方将按上述投资比例分享利润，分担亏损和风险。

2、除合作企业合同另有约定外，合作各方以其投资或者提供的合作条件为限对合作企业承担责任。

3、合作企业以其全部资产对合作企业的债务承担责任。

4、合作企业注册资本在合作期限内不得减少。但是，因投资总额和生产经营规模等变化，确需减少的，须经审查批准机关批准。

5、合作各方向合作企业的投资或者提供的合作条件可以是货币，也可以是实物或者工业产权、专有技术、土地使用权等财产权利。

6、中方的投资或者提供的合作条件，属于国有资产的，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进行资产评估。

7、在依法取得中国法人资格的合作企业中，外方的投资一般不低于合作企业注册资本的25%。在不具有法人资格的合作企业中，对合作各方向合作企业投资或者提供合作条件的具体要求，由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规定。

8、合作各方应当以其自有的财产或者财产权利作为投资或者合作条件，对该投资或者合作条件不得设置抵押权或者其他形式的担保。

9、合作各方没有按照合作企业合同约定缴纳投资或者提供合作条件的，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应当限期履行;限期届满仍未履行的，审查批准机关应当撤销合作企业的批准证书，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应当吊销合作企业的营业执照，并予以公告。

10、未按照合作企业合同约定缴纳投资或者提供合作条件的一方，应当向已按照合作企业合同约定缴纳投资或者提供合作条件的他方承担违约责任。

11、合作各方缴纳投资或者提供合作条件后，应当由中国注册会计师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由合作企业据以发给合作各方出资证明书。

12、合作各方之间相互转让或者合作一方向合作他方以外的他人转让属于其在合作企业合同中全部或者部分权利的，须经合作他方书面同意，并报审查批准机关批准。

第六条双方分别提供如下合作条件：

1、中方：提供总面积为\_\_\_\_\_\_\_\_\_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负责征用土地费和缴纳土地使用费。(注：土地开发费的负担方法，根据双方约定写)其中：

厂房(上盖)面积\_\_\_\_\_\_\_\_\_平方米;

商场(上盖)面积\_\_\_\_\_\_\_\_\_平方米;

维修部(上盖)面积\_\_\_\_\_\_\_\_\_平方米。

2、外方：投资总额为\_\_\_\_\_\_\_\_\_元，其中：现金\_\_\_\_\_\_\_\_\_元;机器设备和交通运输工具\_\_\_\_\_\_\_\_\_元;工业产权\_\_\_\_\_\_\_\_\_元;其他\_\_\_\_\_\_\_\_\_元。

中方提供的土地使用权，应在合同批准之日起\_\_\_\_\_\_\_\_\_天内办完征拨手续，交付合作企业使用;厂房和商场(上盖)应在合同批准之日起\_\_\_\_\_\_\_\_\_天内交付合作企业装修;维修部(上盖)的交付时间，由合作企业董事会另行决定。

外方提供的现金投资分两期汇入合作企业在\_\_\_\_\_\_\_\_\_银行开立的帐户内。第一期应汇入\_\_\_\_\_\_\_\_\_元，须在合同批准之日起\_\_\_\_\_\_\_\_\_天内汇出，作为首期生产、生活设施的建筑费和流动资金等;第二期必须汇足投资总额减去第一期汇出后的差额，汇出的时间为\_\_\_\_\_\_\_\_\_，用途由公司董事会商定。

外方作为投资的机器设备，必须符合合作企业的生产需要，并在厂房装修完工前\_\_\_\_\_\_\_\_\_天内运至中国港口。

第七条中方应负责完成的事项：

1、办理为设立合作企业向中国有关主管部门申请批准、登记注册、领取营业执照等事宜;

2、依照本合同规定，向土地主管部门办理申请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手续;

3、协助办理外方作为出资而提供的机械设备、物资的进口报关手续和在\_\_\_\_\_\_\_\_\_内的运输;

4、协助合作企业在中国境内购置设备、材料、原料、办公用品、交通工具、通讯设备等;

5、协助合作企业落实水、电、交通等基础设施;

6、协助合作企业对厂房和其他工程设施的设计和施工;

7、协助合作企业在当地招聘中国的经营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工人和其他人员;

8、协助合作企业为外籍工作人员办理所需的入境签证手续等;

9、办理合作企业委托的其他事宜。

第八条外方应负责完成的事项：

1、依照本合同的规定，提供现金、机器设备、工业产权\_\_\_\_\_\_\_\_\_并负责将其作为出资的机械设备等运至中国港口;

2、办理合作企业委托在中国境外选购的机器设备、材料等有关事宜;

3、提供需要的设备安装、调试以及试产的技术人员、生产和检验技术人员;

4、培训公司的技术人员和工人;

5、如外方同时是技术转让方，则应负责合作企业在规定的期限内按设计能力稳定地生产合格产品;

6、负责办理合作企业委托的其他事宜。

第九条合同期限

1、合作企业的经营期限为\_\_\_\_\_\_\_\_\_年，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为该合作企业的成立日期。

2、合作企业期限届满，合作各方协商同意要求延长合作期限的，应当在期限届满的180天前向审查批准机关提出申请，说明原合作企业合同执行情况，延长合作期限的原因，同时报送合作各方就延长的期限内各方的权利、义务等事项所达成的协议。审查批准机关应当自接到申请之日起30天内，决定批准或者不批准。

3、经批准延长合作期限的，合作企业凭批准文件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延长的期限从期限届满后的第一天起计算。

4、合作企业合同约定外方先行回收投资，并且投资已经回收完毕的，合作企业期限届满不再延长;但是，外方增加投资的，经合作各方协商同意，可以向审查批准机关申请延长合作期限。

第十条分配收益与回收投资

中外合作者可以采用分配利润、分配产品或者合作各方共同商定的其他方式分配收益。

1、采用分配产品或者其他方式配收益的，应当按照税法的有关规定，计算应纳税额。

2、中外合作者在合作企业合同中约定合作期限届满时，合作企业的全部固定资产无偿归中方所有的，外方在合作期限内可以申请按照下列方式先行回收其投资：

(1)在按照投资或者提供合作条件进行分配的基础上，在合作企业合同中约定扩大外方的收益分配比例;

(2)经财政税务机关按照国家有关税收的规定审查批准，外方在合作企业缴纳所得税前回收投资;

(3)经财政税务机关和审查批准机关批准的其他回收投资方式。

3、外方依照前款规定在合作期限内先行回收投资的，中外合作者应当依照有关法律的规定和合作企业合同的约定，对合作企业的债务承担责任。

4、外方提出先行回收投资的申请，应当具体说明先行回收投资的总额、期限和方式，经财政税务机关审查同意后，报审查批准机关审批。

5、合作企业的亏损未弥补前，外方不得先行回收投资。

6、合作企业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聘请中国注册会计师进行查帐验证。合作各方可以共同或者单方自行委托中国注册会计师查帐，所需费用由委托查帐方负担。

第十一条购买物资和销售产品

1、合作企业按照经批准的经营范围和生产经营规模，自行制定生产经营计划。

2、合作企业可以自行决定在中国境内或者境外购买本企业自用的机器设备、原材料、燃料、零部件、配套件、元器件、运输工具和办公用品等(以下简称“物资”)。

3、国家鼓励合作企业向国际市场销售其产品。合作企业可以自行向国际市场销售其产品，也可以委托国外的销售机构或者中国的外贸公司代销或者经销其产品。

4、合作企业销售产品的价格，由合作企业依法自行确定。

5、外方作为投资进口的机器设备、零部件和其他物料以及合作企业用投资总额内的资金进口生产、经营所需的机器设备、零部件和其他物料，免征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的流转税。上述免税进口物资经批准在中国境内转卖或者转用于国内销售的，应当依法纳税或者补税。

6、合作企业不得以明显低于合理的国际市场同类产品的价格出口产品，不得以高于国际市场同类产品的价格进口物资。

7、合作企业销售产品，应当按照经批准的合作企业合同的约定销售。

8、合作企业进口或者出口属于进出口许可证、配额管理的商品，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领手续。

第十二条组织管理

(一)合作企业设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是合作企业的权力机构， 按照合作企业条程的规定， 决定合作企业的重大问题。

1、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成员不得少于3人，其名额的分配由中外合作者参照其投资或者提供的合作条件协商确定。

2、董事会董事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委员由合作各方自行委派或者撤换。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主任、副主任的产生办法由合作企业条程规定;中外合作者的一方担任董事长、主任的，副董事长、副主任由他方担任。

3、董事或者委员的任期由合作企业条程规定;但是，每届任期不得超过3年。董事或者委员任期届满，委派方继续委派的，可以连任。

4、董事会会议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会议每年至少召开1次，由董事长或者主任召集并主持。董事长或者主任因特殊原因不能履行职务时，由董事长或者主任指定副董事长、副主任或者其他董事、委员召集并主持。1/3以上董事或者委员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会议。

5、董事会会议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会议应当有2/3以上董事或者委员出席方能举行，不能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会议的董事或者委员应当书面委托他人代表其出席和表决。董事会会议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会议作出决议，须经全体董事或者委员的过半数通过。董事或者委员无正当理由不参加又不委托他人代表其参加董事会会议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会议的，视为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会议并在表决中弃权。

6、召开董事会会议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会议，应当在会议召开的10天前通知全体董事或者委员。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也可以用通讯的方式作出决议。

(二)下列事项由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会议的董事或者委员一致通过，方可作出决议：

1、合作企业条程的修改;

2、合作企业注册资本的增加或者减少;

3、合作企业的解散;

4、合作企业的资产抵押;

5、合作企业合并、分立和变更组织形式;

6、合作各方约定由董事会会议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会议一致通过方可作出决议的其他事项。

(三)管理机制

1、董事长或者主任是合作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或者主任因特殊原因不能履行职务时，应当授权副董事长、副主任或者其他董事、委员对外代表合作企业。合作企业设总经理1人，负责合作企业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对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负责。

2、合作企业的总经理由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聘任、解聘。

3、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可以由中国公民担任，也可以由外国公民担任。

4、经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聘任，董事或者委员可以兼任合作企业的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职务。

5、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胜任工作任务的，或者有营私舞弊或者严重失职行为的，经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决议，可以解聘;给合作企业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责任。

6、合作企业成立后委托合作各方以外的他人经营管理的，必须经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一致同意，并应当与被委托人签订委托经营管理合同。

7、合作企业应当将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的决议、签订的委托经营管理合同，连同被委托人的资信证明等文件，一并报送审查批准机关批准。

第十三条劳动管理

合作企业员工的招聘、解雇或辞职一律实行合同制。员工的聘请由公司做出计划，报当地劳动部门核准后，由公司自行招聘，经考核择优录用。

合作企业员工的劳动工资、劳动保险、生活福利和奖惩等事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制订施行方案，由公司、公司工会与员工集体或个人订立劳动合同，按合同的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财务会计和审计

1、合作企业设总会计师和总出纳员各一人，负责公司总的会计工作;厂部、商场和维修服务部分别建立帐目，每个部门分别设会计师和出纳员各一人，负责各个部门的财务会计工作。前款所列会计和出纳员的人选，均由双方协商推荐，董事会聘请。

2、合作企业的财务会计制度，根据有关规定，结合本合作企业的实际情况制定。并报当地财政部门和税务部门备案。

3、合作企业设审计师一人，由中方推荐，董事会聘请。

审计师负责审查、稽核公司的财务收支和会计帐目，并向董事会报告。

第十四条纳税与保险

1、合作企业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税法缴纳各种税款。

2、合作企业的各项保险均应向设在\_\_\_\_\_\_\_\_\_的保险公司投保。投保办法、投保险别、保险价值、保期等均按中国人民保险公司的规定由合作企业董事会决定。

第十五条解散与清算

1、合作企业因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解散：

(1)合作期限届满;

(2)合作企业发生严重亏损，或者因不可抗力遭受严重损失，无力继续经营;

(3)中外合作者一方或者数方不履行合作企业合同、条程规定的义务，致使合作企业无法继续经营;

(4)合作企业合同、条程中规定的其他解散原因已经出现;

(5)合作企业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被依法责令关闭。

2、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所列情形发生，应当由合作企业的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做出决定，报审查批准机关批准。在前款第三项所列情形下，不履行合作企业合同、条程规定的义务的中外合作者一方或者数方，应当对履行合同的他方因此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履行合同的一方或者数方有权向审查批准机关提出申请，解散合作企业。

3、合作企业的清算事宜依照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办理。

第十六条合同的修改、补充、变更与解除

本合同及其附件修改或补充，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署书面协议，并报经对外经济贸易部(或其委托的审批机构)批准方能生效。

在合同有效期内由于本合同第四十二条规定的不可抗力，造成公司严重损失，或因公司连续亏损，致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经合作企业董事会特别决议，并报原审批机关批准，可以提前终止合同或解除合同。

第十七条合同转让

合作企业的合作一方向第三方或者合作他方转让其全部或部分投资或合作条件，须经以下程序：

(1)须经合作他方书面同意;

(2)法人合作企业须经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一致通过，作过决议;

(3)须经审批机关批准。

第十八条声明与保证

(一)中方：

1、中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中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_\_\_\_\_\_\_\_\_)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中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中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二)外方：

1、外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外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_\_\_\_\_\_\_\_\_)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外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外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外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十九条保密

合作企业承认并同意在合同期内由外方提供的技术系属秘密。合作企业及其全体雇员和工作人员应按合同列明的目的使用其技术。在未得到外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者公开或透露此技术。自签署合同至终止合同，该项技术的保密期限为\_\_\_\_\_\_\_\_\_年。

第二十条不可抗力

在合作期间，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和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电报通知对方，并应在15天内提供事故的详细情况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公证机构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二十一条争议的解决

1、由于本合同引起中方与外方之间的任何争执，首先应由董事会以互相信任的精神协商解决。若于三十(30)天内未能解决时，中方和外方可选择第三方进行调解。

2、若调解于\_\_\_\_\_\_\_\_\_天内不能解决时，其争执应由仲裁作最终裁决。仲裁小组由三名仲裁员组成，中方指派一名，外方指派一名，第三名仲裁员由中、外方指派的两名仲裁员共同商定。若被指派的两名仲裁员，意见分歧，则第三名仲裁员应由\_\_\_\_\_\_\_\_\_仲裁院指派，并任仲裁小组主席，仲裁地点在\_\_\_\_\_\_\_\_\_。

3、仲裁的裁定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仲裁费由败诉方负担或由仲裁机构裁定。

第二十二条文字

本合同用中文和\_\_\_\_\_\_\_\_\_文写成，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效力。上述两种文本如解释有矛盾，以中文本为准。

第二十三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原则所订立的合作企业条程、工程协议、技术转让协议、销售协议等，均为本合同的附属文件。

本合同及其附属文件，均须经中国对外经济贸易部(或其委托的审批机关)批准，并自批准之日起生效。

合作企业对双方送达通知的方法，如果采用电报或电传时，凡涉及各方权利、义务的，应随之发出书面信件通知。合同中所列的双方的法定地址，即为双方的收件地址。

第二十四条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_\_\_\_\_\_\_\_\_份，合作企业1份，报中国对外经济贸易部\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效力;影印本\_\_\_\_\_\_\_\_\_份;分报有关机关。

第二十五条本合同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由双方的授权代表在中国\_\_\_\_\_\_\_\_\_省\_\_\_\_\_\_\_\_\_市签字。

中方(盖章)：\_\_\_\_\_\_\_\_\_外方(盖章)：\_\_\_\_\_\_\_\_\_公司

法人代表(签字)：\_\_\_\_\_\_\_\_\_法人代表(签字)：\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中外合作经营合同篇四**

the contract for sino-foreign cooperative joint venture

chapter 1 general provisions

in accordance with the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 chinese-foreign cooperative joint ventures and other relevant chinese laws andregulations, \_\_\_\_\_\_\_\_\_\_\_\_\_\_\_company and \_\_\_\_\_\_\_\_\_company, in accordancewith the principle of equality and mutual benefit and through friendlyconsultations, agree to jointly set up a cooperative venture in \_\_\_\_\_\_\_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hapter 2 parties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article

1 parties to this contract are as follows: \_\_\_\_\_\_\_\_\_company (hereinafterreferred to as party a), registered with \_\_\_\_\_\_in china, and its legaladdress is at\_\_\_\_\_\_\_\_\_\_\_\_(street)\_\_\_\_\_\_\_(district)\_\_\_\_\_\_\_\_\_\_\_\_\_(city)\_\_\_\_\_\_\_\_\_\_\_\_\_china. legal representative: name: position: nationality: \_\_\_\_\_\_\_\_\_\_\_company (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party b), registeredwith\_\_\_\_\_\_\_. its legal address at\_\_\_\_\_\_\_\_\_\_\_. legal representative: name: position: nationality: (note: in case there are more than two investors, they will be calledparty c, d... in proper order).

chapter 3 establishment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article 2 in accordance with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law and other relevantchinese laws and regulations, both parties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agree to set up \_\_\_\_\_\_\_\_\_\_\_cooperative venture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article 3 the name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is\_\_\_\_\_\_\_\_\_\_\_\_\_\_ limitedliability company. the name in foreign language is \_\_\_\_\_\_\_\_\_. the legal address of the joint venture company is at\_\_\_\_\_\_\_\_\_\_street\_\_\_\_\_\_\_\_(city)\_\_\_\_\_\_\_\_\_\_\_\_province.

article 4 all activities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shall be governed bythe laws, decrees and pertinent rules and regulations of the people’’srepublic of china.

article 5 the organization form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is a limitedliability company. the profits, risks and losses of the cooperativeventure company shall be shared by the parties according to the relevantprovisions thereafter. chapter 4 the purpose, scope and scale of production and business

article 6 the goals of the parties to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are to enhanceeconomic cooperation technical exchanges, to improve the product quality,develop new products, and gain a competitive position in the world marketin quality and price by adopting advanced and appropriate technology andscientific management methods, so as to raise economic results and ensuresatisfactory economic benefits for each cooperator. (note: this article shall be written according to the specificsituations in the contract).

article 7 the productive and business scope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is to produce \_\_\_\_\_\_\_\_products; provide maintenance service after the saleof the products; study and develop new products. (note: it shall be written in the contract according to the specificconditions).

article 8 the production scale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is as follows: 1. the production capacity after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is put intooperation is \_\_\_\_\_\_\_\_\_. 2. the production scale may be increased up to\_\_\_\_\_\_\_\_\_\_\_\_\_ with thedevelopment of the production and operation. the product varieties may bedeveloped into \_\_\_\_\_\_\_\_\_\_\_\_. (note: it shall be written according to the specific situation).

**中外合作经营合同篇五**

合同编号：\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国籍：\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第一条中国\_\_\_\_\_\_\_\_\_公司和\_\_\_\_\_\_\_\_\_国\_\_\_\_\_\_\_\_\_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中国的其它有关法规，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_\_\_\_省\_\_\_\_\_\_\_\_\_市，共同投资举办合资经营企业，特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合资企业的名称、地址

1.合资经营企业的名称为\_\_\_\_\_\_\_\_\_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企业)，英文名称为：\_\_\_\_\_\_\_\_\_，法定地址为：\_\_\_\_\_\_\_\_\_

2.外商投资企业除中文名称外，也可以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申请登记外文名称。合营企业的名称应符合下列要求：

(1)有字号或商号;

(2)标明所属行业或经营特点;

(3)组织形式;

(4)不得与国内同行业的另一企业名称混同。

第三条合资企业是经\_\_\_\_\_\_\_\_\_(以下简称审批机关)批准成立，并在\_\_\_\_\_\_\_\_\_登记注册的中国企业法人，受中国法律的管辖和保护，其一切活动应当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和有关条件规定。

第四条合资企业的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合资各方对合资企业的责任以各自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各方按其出资额在注册资本中的比例分享利润和分担风险亏损。

第五条合资企业以公正及合法的平等互利的商业原则为基础进行经营，并以销售其产品和提供服务而获得合资企业满意的利润为指标。合资企业应提高管理水平，努力取得经济效益，并根据国际商业贸易实务惯例，使合资企业的效率、产量、价格、及交货时间方面应具有竞争能力。(注：在具体合同中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六条合资企业的生产经营范围是：

1.生产\_\_\_\_\_\_\_\_\_产品;

2.对销售后的产品进行维修服务;

3.研究和发展新产品。(注：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七条合资企业的生产经营规模如下：

1.合资企业投产后的生产能力为：\_\_\_\_\_\_\_\_\_

2.随着生产经营的发展，生产规模可增加到年产\_\_\_\_\_\_\_\_\_，产品品种将发展\_\_\_\_\_\_\_\_\_。(注：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八条合资企业的投资总额为人民币\_\_\_\_\_\_\_\_\_元(或者双方商定的外币\_\_\_\_\_\_\_\_\_)。

第九条合资企业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_\_\_\_\_\_\_\_\_元(或外币\_\_\_\_\_\_\_\_\_)。其中：甲方出资\_\_\_\_\_\_\_\_\_元，占注册资本的\_\_\_\_\_\_\_\_\_%;乙方出资\_\_\_\_\_\_\_\_\_元，占注册资本的\_\_\_\_\_\_\_\_\_%。

第十条合资各方的出资方式：

1.甲方：现金\_\_\_\_\_\_\_\_\_元，建筑物折\_\_\_\_\_\_\_\_\_元，机械设备折\_\_\_\_\_\_\_\_\_元，土地使用权折\_\_\_\_\_\_\_\_\_元，工业产权折\_\_\_\_\_\_\_\_\_元，其它\_\_\_\_\_\_\_\_\_元，共\_\_\_\_\_\_\_\_\_元。乙方：现金\_\_\_\_\_\_\_\_\_元，建筑物折\_\_\_\_\_\_\_\_\_元，机械设备折\_\_\_\_\_\_\_\_\_元，土地使用权折\_\_\_\_\_\_\_\_\_元，工业产权折\_\_\_\_\_\_\_\_\_元，其它\_\_\_\_\_\_\_\_\_元，共\_\_\_\_\_\_\_\_\_元。

2.合营企业各方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建筑物、厂房、机器设备或者其他物料、工业产权、专有技术、场地使用权等作价出资。以建筑物、厂房、机器设备或者其他物料、工业产权、专有技术作为出资的，其作价由合营各方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协商确定，或者聘请合营各方同意的第三者评定。

3.外方出资的外币，按缴款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成人民币或者套算成约定的外币。中方出资的人民币现金，需要折算成外币的，按缴款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

4.外方作为投资的技术和设备，必须确实是适合我国需要的先进技术和设备。如果有意以落后的技术和设备进行欺骗，造成损失的，应赔偿损失。

5.中方的投资可包括为合营企业经营期间提供的场地使用权。如果场地使用权未作为中方投资的一部分，合营企业应向中国政府缴纳使用费。

6.外方以工业产权或者专有技术出资的，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能显著改进现有产品的性能、质量、提高生产效率的;

(2)能显著节约原材料、燃料、动力的。

7.外方以工业产权或者专有技术作为出资，应当提交该工业产权或者专有技术的有关资料，包括专利证书或者商标注册证书的复制件、有效状况及其技术特性、实用价值、作价的计算根据、与中方签订的作价协议等有关文件，作为合营合同的附件。

第十一条合资企业注册资本由甲、乙方按其出资比例分\_\_\_\_\_\_\_\_\_期缴付，每期缴付的数额如下：\_\_\_\_\_\_\_\_\_(注：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十二条合资一方如向第三者转让其全部或部分出资额，须经合资他方同意并经审批机关批准。合资一方转让其全部或部分出资额时，合资他方有优先购买权;合资一方向非合资方转让出资额的条件，不得比向合资他方转让的条件优惠。违反上述规定的，其转让无效

第十三条合资各方应各自负责完成以下各项事务：

1.甲方责任：

(1)办理为设立合资企业向中国有关主管部门申请批准、登记注、领取营业执照等事宜;

(2)按照合同约定如期出资;

(3)办理申请土地使用权的手续;

(4)组织合资企业厂房和其他配套设施的设计、施工;

(5)协助办理外方作为出资而提供的机械设备的进口报关手续和在中国境内的运输;

(6)协助合资企业在中国境内购置或租赁设备、材料、办公用具、交通工具、通迅设施等;

(7)协助合资企业落实水、电、交通等基础设施;

(8)协助合资企业招聘当地中国籍的经营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工人和其他人员;

(9)协助外方工作人员办理所需的暂住证、工作许可证和旅行手续;

(10)负责办理合资企业委托的其他事宜。

2.乙方责任：

(1)按照合同约定如期出资，并负责将作为出资的机械设备运至\_\_\_\_\_\_\_\_\_目的地;

(2)协助合资企业办理在中国境外选购机械设备、材料等有关事宜;

(3)提供需要的设备安装、调试以及试生产技术人员、生产和检验技术人员;培训合资企业的技术人员和工人;

(4)负责技术转让的外方应负责合资企业在规定的期限内按设计能力稳定地生产合格产品;

(5)负责办理合资企业委托的其他事宜。

第十四条甲、乙双方同意，由合资企业与\_\_\_\_\_\_\_\_\_方或第三者签订技术转让协议，以取得为达到本合同第四章规定的生产经营目的、规模所需的先进生产技术，包括产品设计、制造工艺、测试方法、材料配方、质量标准、培训人员等。

第十五条技术保证

乙方对技术转让提供如下保证：

1.乙方保证为合资企业提供的\_\_\_\_\_\_\_\_\_(写明产品名称)的设计、制造技术、工艺流程、测试和检验等全部技术是完整的、准确的、可靠的，是符合合资企业经营目的要求的，保证能达到本合同要求的产品质量和生产能力;

2.乙方保证本合同和技术转让协议规定的技术全部转让给合资企业，保证提供的技术是乙方同类技术中最先进的技术，设备的选型及性能质量是优良的，并符合工艺操作和实际使用的要求;

3.乙方对技术转让协议中规定的各阶段提供的技术和技术服务，应开列详细清单作为该协议的附件，并保证实施;

4.图纸、技术条件和其他详细资料是所转让的技术的组成部分，保证如期提交;

5.在技术转让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对该项技术的改进，以及改进的情报和技术资料，应及时提供给合资企业，不另收费用;

6.乙方保证在技术转让协议规定的期限内使合资企业技术人员和工人掌握所转让的技术。

第十六条如乙方未按本合同及技术转让协议的规定提供设备和技术，或发现有欺骗或隐瞒之行为，乙方应负责赔偿合资企业的直接损失。

第十七条技术转让费采取提成方式支付。提成率为产品出厂净销售额的\_\_\_\_\_\_\_\_\_%。提成支付期限按照本合同第十九条规定的技术转让协议期限为准。

第十八条合资企业与乙方签订的技术转让协议期限为\_\_\_\_\_\_\_\_\_年。技术转让协议期满后，合资企业有权继续使用和研究发展该引进技术。(注：技术转让协议期限一般不超过20xx年，协议须经对外经济贸易部或其委托的审批机构审批。)

第十九条合资企业的产品，在中国境内外市场上销售，外销部分占\_\_\_\_\_\_\_\_\_%，内销部分占\_\_\_\_\_\_\_\_\_%。(注：可根据实际情况写明各个年度内外销的比例和数额，一般情况下，外销量至少能满足合资企业外汇支出的需要。)

第二十条产品可由下述渠道向国外销售：

由合资企业直接向中国境外销售的占\_\_\_\_\_\_\_\_\_%;由合资企业与中国外贸公司订立销售合同，委托其代销，或由中国外贸公司包销的占\_\_\_\_\_\_\_\_\_%。由合资企业委托乙方销售的占\_\_\_\_\_\_\_\_\_。

第二十一条合资企业内销产品可由中国物资部门、商业部门包销或代销，或由合资企业直接销售。

第二十二条为了在中国境内外销售产品和进行销售后的产品维修服务，经中国有关部门批准，合资企业可在中国境内外设立销售维修服务的分支机构。

第二十三条合资企业使用的商标为\_\_\_\_\_\_\_\_\_。

第二十四条合资企业注册登记之日，为合资企业董事会成立之日。

第二十五条董事会由\_\_\_\_\_\_\_\_\_名董事组成，其中甲方委派\_\_\_\_\_\_\_\_\_名，乙方委派\_\_\_\_\_\_\_\_\_名。董事长由甲方委派，副董事长由乙方委派。董事和董事长任期四年，经委派方继续委派可以连任。

第二十六条董事会是合资企业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合资企业的一切重大事宜。对于下列事项应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或董事会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方可作出决定：

1.合资企业章程的修改。

2.合资企业的中止、解散。

3.合资企业注册资本的增减和转让。

4.合资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的合并。

5.\_\_\_\_\_\_\_\_\_

对于其他事宜，可采取\_\_\_\_\_\_\_\_\_决定。(在具体合同中药明确约定)

第二十七条董事长是合资企业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因故不能履行其职权时，可临时授权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为代表。

第二十八条董事会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会议。经三分之一以上的董事提议，董事长可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记录应归档保存。董事会会议一般应在企业法定地址所在地举行。

第二十九条合资企业设经营管理机构，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经营管理机构设总经理一人，由\_\_\_\_\_\_\_\_\_方推荐;副总经理\_\_\_\_\_\_\_\_\_人，由甲方推荐\_\_\_\_\_\_\_\_\_人，乙方推荐\_\_\_\_\_\_\_\_\_人;总经理、副总经理由董事会聘请，任期\_\_\_\_\_\_\_\_\_年。

第三十条总经理的职责是执行董事会会议的各项决议，组织领导合资企业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工作。

经营管理机构可设若干部门经理，分别负责企业各部门的工作，办理总经理和副总经理交办的事项，并对总经理和副总经理负责

第三十一条总经理、副总经理营私舞弊或严重失职的，经董事会会议决议可随时撤换。

第三十二条合资企业所需原材料、燃料、配套件、运输工具和办公用品等，在条件相同情况下，优先在中国购买。

第三十三条合资企业委托\_\_\_\_\_\_\_\_\_方在国际市场先购设备、材料等物资，其他方有权参与选购。

第三十四条合资企业在筹备、建设期间，在董事会下设立筹建处。筹建处由\_\_\_\_\_\_\_\_\_人组成，其中甲方\_\_\_\_\_\_\_\_\_人，乙方\_\_\_\_\_\_\_\_\_人。筹建处主任一人，由\_\_\_\_\_\_\_\_\_方推荐，筹建处主任、副主任由董事会任命。

第三十五条筹建处具体负责审查工程设计，签订工程施工承包合同，组织有关设备、材料等物资的采购和验收，制定工程施工总进度，编制用款计划，掌握工程财务支付和工程决算，制定有关的管理办法，做好工程施工过程中文件、图纸、档案、资料的保管和整理等工作

第三十六条甲乙双方指派若干技术人员组成技术小组，在筹建处领导下，负责对设计、工程质量、设备材料和引进技术的审查、监督、检验、验收和性能考核等工作。

第三十七条筹建处工作人员的编、报酬及费用，经甲乙双方同意后，列入工程预算。

第三十八条筹建处在工厂建设完成并办理完毕移交手续后，经董事会批准撤销。

第三十九条合资企业职工的雇用、辞退、工资、劳动保险、生活福利和奖惩等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劳动管理规定》及其实施办法，经董事会研究制定方案，由合资企业和合资企业的工会组织集体或个别地订立劳动合同加以规定。劳动合同订立后，报当地劳动管理部门备案。

第四十条甲、乙方推荐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聘请和工资待遇、社会保险、福利、差旅费标准等，由董事会会议讨论决定。合资企业的职工有权依法建立基层工会组织，开展工会活动，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合资企业应按规定为企业工会提供经费和必要的活动条件。

第四十一条合资企业按照中国的有关法律和条例规定缴纳各项税金。

第四十二条合资企业职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缴纳个人所得税。

第四十三条合资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的规定提取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及职工福利奖励基金，每年提取的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讨论决定。

第四十四条合资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和有关的会计制度、财务管理规定，设立会计机构、配备会计人员、制定本企业的会计制度。本企业的会计制度须报\_\_\_\_\_\_\_\_\_财政部门和税务部门备案。

第四十五条合资企业的财务审计聘请在中国注册的会计师审查、稽核，并将结果报告董事会和总经理。如乙方认为需要聘请其他国家的审计师对年度财务进行审查，甲方应予以同意。其所需要一切费用由乙方负担。

第四十六条合资企业的会计年度从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一切记帐凭证、单据、报表、帐簿、用中文书写。(注：也可用双方同意的一种外文书写。)

第四十七条每一营业年度的头三个月，由总经理组织编制上一年度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计算书和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董事会会议审查通过。

第四十八条合资企业按规定向当地税务机关、企业主管部门和财政如实报送季度和年度会计报表，并向原审批机关抄报年度会计报表。

第四十九条合资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及其他有关规定，依照当地政府有关部门的统一标准，如实提供统计资料，报审批机关、统计部门、企业主管部门和其他部门备案。

第五十条合资企业的期限为\_\_\_\_\_\_\_\_\_年。合资企业的成立日期为合资企业营业执照签发之日。经一方提议，董事会会议一致通过，可以在合资期满六个月前向对外经济贸易部(或其委托的审批机构)申请延长合资期限。

第五十一条合资期满或提前终止合资，合资企业应依法进行清算，清算后的财产，根据甲、乙各方投资比例进行分配。

第五十二条保险

合资企业的各项保险均在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投保，投保险别、保险价值、保期等按照中国人民保险公司的规定由合资企业董事会会议讨论决定。

第五十三条合资企业的一切外汇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暂行条例》和其他规定办理。

第五十四条合资企业应自行解决外汇收支平衡。

第五十五条保密

1.合资企业对甲方或乙方提供给合资企业的一切保密资料，专有技术和技术要严格保密，并只能在合资企业的业务范围内使用。合资企业的全部高级职员，职工将与合资企业签订保密协议，保证对在他们就业期间所接触的保密资料、专有技术和其他技术予以保密，这种保密协议可包括在劳动合同内。甲方应对合资企业或乙方对其所披露的保密资料，专有技术和其他技术保守保密。未经乙方事先书面授权，不得向其他任何第三方披露。乙方应对合资企业或甲方对其所披露的保密资料，专有技术和其他技术保守秘密，未经甲方事先书面授权，不得向其他任何第三者披露。

2.合资企业、其任何雇员、甲方和乙方在下列情况下，不承担保密义务：

(1)保密资料的泄漏非合资企业，其任何雇员，甲方或乙方的过失而已经为公众所知。

(2)保密资料为有泄漏权的第三者提供。

(3)如果合资企业、其雇员、甲方或乙方将保密资料泄漏之前，已为第三者完全掌握的。

(4)\_\_\_\_\_\_\_\_\_

第五十六条合资企业在下列情况下可以解散：

1.合资期满，不再延长。

2.合资双方一致认为提前解散合资企业于双方有利。

3.合资企业发生严重亏损，无力继续经营。

4.因外汇支出持续超过收入，虽经双方努力仍不能改变，以致无法继续经营。

5.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无法继续经营。

6.合资企业未达到经营目的，同时又无发展前途的。

7.合资一方不履行合同章程规定的义务，致使企业无法继续经营。

8.合资的任何一方或合资企业的全部或大部分资产或财产被国家没收或征用。

9.合资企业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被依法责令终止合资合同。

10.\_\_\_\_\_\_\_\_\_

第五十七条合资企业宣告解散时，合资企业依法进行清算，清算期限、清算程序、原则和清算组织依照《外商投资企业清算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并报企业主管部门审核并监督执行。

第五十八条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修改，必须符合中国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产业政策要求，合资企业的经营范围变更、分立、合并、注册资本的增减、转让或其他重要事项的变更，必须经合资各方同意并签署书面协议，报原审批机关批准后，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第五十九条资企业投资者股权变更应依照《外商投资企业投资者股权变更的若干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第六十条由于一方不履行合同、章程规定的义务，或严重违反合同、章程规定，造成合营公司无法经营或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经营目的，视作违约方单方终止合同，对方除有权向违约一方索赔外，并有权按照合同规定报原审批机构批准终止合同。甲乙双方同意继续经营，违约方应赔偿合营企业的经济损失。

第六十一条甲、乙任何一方未按本合同规定依期按数提交完出资额时，从逾期第一个月算起，每逾期一个月，违约一方应缴付应交出资额的百分之\_\_\_\_\_\_\_\_\_的违约金给守约的一方。如逾期三个月仍未提交，除累计缴付应交出资额的百分之\_\_\_\_\_\_\_\_\_的违约金外，守约一方有权按本合同第六十二条规定终止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第六十二条由于一方的过失，造成本合同及其附件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过失的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属双方的过失，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应负的违约责任。

第六十三条为保证本合同及其附件的履行，甲、乙各方应相互提供履约的银行担保书。

第六十四条合资企业使用的场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所有，应向中国政府缴纳使用费。

第六十五条合资企业租用场地\_\_\_\_\_\_\_\_\_平方米，租用费为每年\_\_\_\_\_\_\_\_\_元(人民币)/平方米，租用费缴纳方法，期限要根据\_\_\_\_\_\_\_\_\_市政府有关部门规定执行，合资企业租用\_\_\_\_\_\_\_\_\_方厂房、仓库暂定为\_\_\_\_\_\_\_\_\_平方米，租用费定为每年\_\_\_\_\_\_\_\_\_元(人民币)/平方米，按使用面积计取，水、电、汽设施租用费每年共计\_\_\_\_\_\_\_\_\_元(人民币)，上述三项费用列入产品成本。

第六十六条不可抗力

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它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以\_\_\_\_\_\_\_\_\_方式通知对方，并应在\_\_\_\_\_\_\_\_\_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公证机构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六十七条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

第六十八条对本合同或合资企业的章程进行解释或履行时，如发生纠纷，其纠纷的当事者要以不使合资企业的利益受损为前提，进行友好协商，谋求问题的解决。

第六十九条协商不能解决时，应提交\_\_\_\_\_\_\_\_\_国\_\_\_\_\_\_\_\_\_地\_\_\_\_\_\_\_\_\_仲裁机构，根据该仲裁机构的仲裁程序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第七十条在解决纠纷期间，除去纠纷的事项以外，合资各方要继续遵守履行本合同及合资企业的章程所规定的其它事项。

第七十一条仲裁时使用语言为\_\_\_\_\_\_\_\_\_。

第七十二条本合同用中文和\_\_\_\_\_\_\_\_\_文写成，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效力。上述两种文本如有不符，以中文本为准。

第七十三条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

第七十四条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第七十五条本合同及其附件，均须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或其委托的审批机构)批准，自批准之日起生效。

第七十六条合同条款的修正、变更、补充，由合资各方协商，以书面形式一致同意后，报对外经济贸易部审批，经批准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七十七条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合资各方各执\_\_\_\_\_\_\_\_\_份，合资企业\_\_\_\_\_\_\_\_\_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第七十八条本合同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由合资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中国\_\_\_\_\_\_\_\_\_签署。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_\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中外合作经营合同篇六**

第一章 总 则

中国＿＿＿＿＿＿＿＿公司和＿＿＿＿＿＿＿＿国（或地区）＿＿＿＿＿＿＿＿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

中华人民共和国＿＿＿＿＿＿＿＿省＿＿＿＿＿＿＿＿市，共同举办合作经营企业，特订立本合同。

第二章 合 作 各 方

第一条 本合同的各方为：

中国＿＿＿＿＿＿＿＿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在中国＿＿＿＿＿＿＿＿省＿＿＿＿＿＿＿＿市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省＿＿＿＿＿＿＿＿＿市＿＿＿＿＿＿

＿＿区＿＿＿＿＿＿＿＿路＿＿＿＿＿＿＿＿＿号。

法定代表：姓名＿＿＿＿＿＿＿＿职务＿＿＿＿＿＿＿＿国籍＿＿＿＿＿＿＿。

＿＿＿＿＿＿＿＿国（或地区）＿＿＿＿＿＿＿＿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在＿＿＿＿＿＿＿＿国（或地区）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法定代表：姓名＿＿＿＿＿＿＿＿职务＿＿＿＿＿＿＿＿国籍＿＿＿＿＿＿＿＿。

（注：若有两个以上合作者，依次称丙、丁……方）

第三章 成立合作经营公司

第二条 甲、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在＿＿＿＿＿＿＿＿省＿＿＿＿＿＿＿＿市建立合作经营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合

作公司）。

第三条 合作公司的名称为＿＿＿＿＿＿＿＿合作有限责任公司。

外文名称为＿＿＿＿＿＿＿＿。

合作公司的法定地址为＿＿＿＿＿＿＿＿省＿＿＿＿＿＿＿＿市＿＿＿＿＿＿＿＿区＿＿＿＿＿＿＿＿路＿＿＿＿＿＿＿＿号。

第四条 合作公司的一切活动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五条 合作公司是由甲方提供土地使用权、资源开发权、建筑物等合作条件；乙方提供资金、设备、技术等合作条件。各方不折算投资比例，按各自向公司提供的合作条件，确

定利润分享办法，并各自承担风险。合作公司实行统一管理，独立经营，统一核算。合作期限届满，公司的财产不作价归甲方所有。

（注：应根据双方的约定具体写明）

第四章 生产经营目的、范围和规模

第六条 甲、乙方合作经营的目的是：本着加强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的愿望，采用先进而适用的技术和科学的经营管理方法，提高产品质量，发展新产品，并在质量、价格等方面

具有国际市场的竞争能力，提高经济效益，使合作各方获得满意的经济利益。（注：在具体合同中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七条 合作公司生产经营范围是：生产和销售＿＿＿＿＿＿＿产品；对销售后的产品进行维修服务；研究和发展新产品。（注：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八条 生产经营规模如下：

（一）合作公司投产后的生产能力为：＿＿＿＿＿。

（二）随着生产经营的发展，生产规模可增加到年产＿＿＿＿＿＿＿＿。产品品种将发展＿＿＿＿＿＿＿＿。（注：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五章 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

第九条 合作公司投资总额为人民币＿＿＿＿＿＿＿＿元。（或双方商定的一种货币）

第十条 合作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元。（注：甲方所提供的土地使用权或资源开发权和建筑物不计入注册资本）

第十一条 甲、乙方分别提供如下合作条件：

甲方：提供总面积为＿＿＿＿＿＿＿＿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负责征用土地费和缴纳土地使用费；（注：土地开发费的负担方法，根据双方约定写）其中：

厂房（上盖）面积＿＿＿＿＿＿＿＿平方米；

商场（上盖）面积＿＿＿＿＿＿＿＿平方米；

维修部（上盖）面积＿＿＿＿＿＿＿＿平方米。

乙方：投资总额为＿＿＿＿＿＿＿＿元，其中：现金＿＿＿＿＿＿＿＿元；机器设备和交通运输工具＿＿＿＿＿＿＿＿元；工业产权＿＿＿＿＿＿＿＿元；其他＿＿＿＿＿＿＿＿

元。

第十二条 甲方提供的土地使用权，应在合同批准之日起＿＿＿＿＿＿＿＿天内办完征拨手续，交付合作公司使用；厂房和商场（上盖）应在合同批准之日起＿＿＿＿＿＿＿＿天

内交付合作公司装修；维修部（上盖）的交付时间，由合作公司董事会另行决定。

乙方提供的现金投资分两期汇入合作公司在银行开立的帐户内。第一期应汇入＿＿＿＿＿＿＿元，须在合同批准之日起＿＿＿＿＿＿＿＿天内汇出，作为首期生产、生活设施的建

筑费和流动资金等；第二期必须汇足投资总额减去第一期汇出后的差额，汇出的时间为＿＿

＿＿＿＿＿，用途由公司董事会确定。（注：应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十三条 乙方作为投资的机器设备，必须符合合作公司的生产需要，并在厂房装修完工前＿＿＿＿＿＿＿＿天内运至中国港口。

（注：乙方以工业产权作为投资时，甲、乙方必须另订立合同，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六章 合作各方应负责完成的事项

第十四条 甲方应负责完成的事项：

（一）办理为设立合作公司向中国有关主管部门申请批准、登记注册、领取营业执照等事宜；

（二）依照本合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向土地主管部门办理申请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手续；

（三）协助办理乙方作为出资而提供的机械设备、物资的进口报关手续和在中国境内的运输；

（四）协助合作公司在中国境内购置或租赁设备、材料、原料、办公用品、交通工具、通讯设备等；

（五）协助合作公司落实水、电、交通等基础设施；

（六）协助合作公司对厂房和其他工程设施的设计和施工；

（七）协助合作公司在当地招聘中国的经营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工人和其他人员；

（八）协助合作公司为外籍工作人员办理所需的入境签证手续等；

（九）办理合作公司委托的其他事宜。

第十五条 乙方应负责完成的事项：

（一）依照本合同第十一条第二款、第十三条的规定，提供现金、机器设备、工业产权……并负责将其作为出资的机械设备等运至中国港口；

（二）办理合作公司委托在中国境外选购的机器设备、材料等有关事宜；

（三）提供需要的设备安装、调试以及试产的技术人员、生产和检验技术人员；

（四）培训公司的技术人员和工人；

（五）如乙方同时是技术转让方，则应负责合作公司在规定的期限内按设计能力稳定地生产合格产品；

（六）负责办理合作公司委托的其他事宜。

（注：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中外合作经营合同篇七**

第一章  总  则

中国＿＿＿＿＿＿＿＿公司和＿＿＿＿＿＿＿＿国（或地区）＿＿＿＿＿＿＿＿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省＿＿＿＿＿＿＿＿市，共同举办合作经营企业，特订立本合同。

第二章  合  作  各  方

第一条  本合同的各方为：

中国＿＿＿＿＿＿＿＿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在中国＿＿＿＿＿＿＿＿省＿＿＿＿＿＿＿＿市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省＿＿＿＿＿＿＿＿＿市＿＿＿＿＿＿＿＿区＿＿＿＿＿＿＿＿路＿＿＿＿＿＿＿＿＿号。法定代表：姓名＿＿＿＿＿＿＿＿职务＿＿＿＿＿＿＿

＿国籍＿＿＿＿＿＿＿。

＿＿＿＿＿＿＿＿国（或地区）＿＿＿＿＿＿＿＿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在＿＿＿＿＿＿＿＿国（或地区）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法定代表：姓名＿＿＿＿＿＿＿＿职务＿＿＿＿＿＿＿＿国籍＿＿＿＿＿＿＿＿。

（注：若有两个以上合作者，依次称丙、丁……方）

第三章  成立合作经营公司

第二条  甲、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在＿＿＿＿＿＿＿＿省＿＿＿＿＿＿＿＿市建立合作经营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合作公司）。

第三条  合作公司的名称为＿＿＿＿＿＿＿＿合作有限责任公司。

外文名称为＿＿＿＿＿＿＿＿。

合作公司的法定地址为＿＿＿＿＿＿＿＿省＿＿＿＿＿＿＿＿市＿＿＿＿＿＿＿＿区＿＿＿＿＿＿＿＿路＿＿＿＿＿＿＿＿号。

第四条  合作公司的一切活动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五条  合作公司是由甲方提供土地使用权、资源开发权、建筑物等合作条件；乙方提供资金、设备、技术等合作条件。各方不折算投资比例，按各自向公司提供的合作条件，确定利润分享办法，并各自承担风险。合作公司实行统一管理，独立经营，统一核算。合作期限届满，公司的

财产不作价归甲方所有。

（注：应根据双方的约定具体写明）

第四章  生产经营目的、范围和规模

第六条  甲、乙方合作经营的目的是：本着加强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的愿望，采用先进而适用的技术和科学的经营管理方法，提高产品质量，发展新产品，并在质量、价格等方面具有国际市场的竞争能力，提高经济效益，使合作各方获得满意的经济利益。（注：在具体合同中要根据具

体情况写）

第七条  合作公司生产经营范围是：生产和销售＿＿＿＿＿＿＿产品；对销售后的产品进行维修服务；研究和发展新产品。（注：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八条  生产经营规模如下：

（一）合作公司投产后的生产能力为：＿＿＿＿＿。

（二）随着生产经营的发展，生产规模可增加到年产＿＿＿＿＿＿＿＿。产品品种将发展＿＿＿＿＿＿＿＿。（注：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五章  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

第九条  合作公司投资总额为人民币＿＿＿＿＿＿＿＿元。（或双方商定的一种货币）

第十条  合作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元。（注：甲方所提供的土地使用权或资源开发权和建筑物不计入注册资本）

第十一条  甲、乙方分别提供如下合作条件：

甲方：提供总面积为＿＿＿＿＿＿＿＿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负责征用土地费和缴纳土地使用费；（注：土地开发费的负担方法，根据双方约定写）其中：

厂房（上盖）面积＿＿＿＿＿＿＿＿平方米；

商场（上盖）面积＿＿＿＿＿＿＿＿平方米；

维修部（上盖）面积＿＿＿＿＿＿＿＿平方米。

乙方：投资总额为＿＿＿＿＿＿＿＿元，其中：现金＿＿＿＿＿＿＿＿元；机器设备和交通运输工具＿＿＿＿＿＿＿＿元；工业产权＿＿＿＿＿＿＿＿元；其他＿＿＿＿＿＿＿＿元。

第十二条  甲方提供的土地使用权，应在合同批准之日起＿＿＿＿＿＿＿＿天内办完征拨手续，交付合作公司使用；厂房和商场（上盖）应在合同批准之日起＿＿＿＿＿＿＿＿天内交付合作公司装修；维修部（上盖）的交付时间，由合作公司董事会另行决定。

乙方提供的现金投资分两期汇入合作公司在银行开立的帐户内。第一期应汇入＿＿＿＿＿＿＿元，须在合同批准之日起＿＿＿＿＿＿＿＿天内汇出，作为首期生产、生活设施的建筑费和流动资金等；第二期必须汇足投资总额减去第一期汇出后的差额，汇出的时间为＿＿＿＿＿＿＿，用

途由公司董事会确定。（注：应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十三条  乙方作为投资的机器设备，必须符合合作公司的生产需要，并在厂房装修完工前＿＿＿＿＿＿＿＿天内运至中国港口。

（注：乙方以工业产权作为投资时，甲、乙方必须另订立合同，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中外合作经营合同篇八**

the contract for sino-foreign cooperative joint venture

whole doc.

chapter 1 general provisions

in accordance with the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 chinese-

foreign cooperative joint ventures and other relevant chinese laws and regulations, \_\_\_\_\_\_\_\_\_\_\_\_\_\_\_company and \_\_\_\_\_\_\_\_\_company, in accordance with the principle of equality and mutual benefit and through friendly consultations, agree to jointly set up a cooperative venture in \_\_\_\_\_\_\_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hapter 2 parties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article 1

parties to this contract are as follows: \_\_\_\_\_\_\_\_\_company (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party a), registered with \_\_\_\_\_\_in china, and its legal address is at\_\_\_\_\_\_\_\_\_\_\_\_(street)\_\_\_\_\_\_\_ (district)\_\_\_\_\_\_\_\_\_\_\_\_\_(city)\_\_\_\_\_\_\_\_\_\_\_\_\_china.

legal representative: name:

position:

nationality:

\_\_\_\_\_\_\_\_\_\_\_company (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party b), registered with\_\_\_\_\_\_\_. its legal address at\_\_\_\_\_\_\_\_\_\_\_.

legal representative: name:

position:

nationality:

(note: in case there are more than two investors, they will be called party c, d... in proper order).

chapter 3 establishment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article 2

in accordance with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law and other relevant chinese laws and regulations, both parties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agree to set up \_\_\_\_\_\_\_\_\_\_\_cooperative venture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article 3

the name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is\_\_\_\_\_\_\_\_\_\_\_\_\_\_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the name in foreign language is \_\_\_\_\_\_\_\_\_. the legal address of the joint venture company is at \_\_\_\_\_\_\_\_\_\_street\_\_\_\_\_\_\_\_(city)\_\_\_\_\_\_\_\_\_\_\_\_province.

article 4

all activities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shall be governed by the laws, decrees and pertinent rules and regulation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rticle 5

the organization form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is a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the profits, risks and losses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shall be shared by the parties according to the relevant provisions thereafter.

chapter 4 the purpose, scope and scale of production and business

article 6

the goals of the parties to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are to enhance economic cooperation technical exchanges, to improve the product quality, develop new products, and gain a competitive position in the world market in quality and price by adopting advanced and appropriate technology and scientific management methods, so as to raise economic results and ensure satisfactory economic benefits for each cooperator.

(note: this article shall be written according to the specific situations in the contract).

article 7

the productive and business scope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is to produce \_\_\_\_\_\_\_\_products; provide maintenance service after the sale of the products; study and develop new products.

(note: it shall be written in the contract according to the specific conditions).

article 8

the production scale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is as follows:

1. the production capacity after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is put into operation is \_\_\_\_\_\_\_\_\_.

2. the production scale may be increased up to\_\_\_\_\_\_\_\_\_\_\_\_\_ with the development of the production and operation. the product varieties may be developed into \_\_\_\_\_\_\_\_\_\_\_\_.

(note: it shall be written according to the specific situation).

chapter 5 total amount of investment and the registered capital

article 9

the total amount of investment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is rmb\_\_\_\_\_\_\_\_\_\_\_\_(or a foreign currency agreed upon by both parties).

article 10

the registered capital of the joint venture company is rmb \_\_\_\_\_\_\_\_\_\_.(exclusive of the right to the use of the site or the right to the exploitation of the natural resources and premises contributed by party a.)

article 11

party a and party b will contribute the following to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party a: premises\_\_\_\_\_\_\_\_\_\_m2 the right to the use of the site\_\_\_\_\_\_\_\_\_m2

party b: cash \_\_\_\_\_\_\_\_\_\_\_\_\_\_yuan machines and equipment \_\_\_\_\_\_\_\_\_\_\_\_yuan industrial property \_\_\_\_\_\_\_\_\_\_yuan others \_\_\_\_\_\_\_\_\_\_\_\_\_yuan, \_\_\_\_\_\_\_\_\_\_\_yuan in all.

(note: when contributing industrial property as investment, party a and party b shall conclude a separate contract to be a part of this main contract).

article 12

the right to the use of site contributed by party a shall be for the use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within \_\_\_\_\_\_\_\_\_\_\_\_\_\_\_days after the approval of the contract.

the cash contributed by party b shall be paid in\_\_\_\_\_\_\_\_\_\_\_\_\_\_\_ installment. each installment shall be as follows: (note: it shall be written according to the concrete conditions).

article 13

the machines and equipment contributed by party b as investment shall meet the needs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and shall be carried to the chinese port\_\_\_\_\_\_\_\_\_ days before the completion of the premises construction.

**中外合作经营合同篇九**

thecontractforsino-foreigncooperativejointventure

wholedoc.

chapter1generalprovisions

inaccordancewiththelawofthepeople’srepublicofchinaonchinese-

foreigncooperativejointventuresandotherrelevantchineselawsandregulations,\_\_\_\_\_\_\_\_\_\_\_\_\_\_\_companyand\_\_\_\_\_\_\_\_\_company,inaccordancewiththeprincipleofequalityandmutualbenefitandthroughfriendlyconsultations,agreetojointlysetupacooperativeventurein\_\_\_\_\_\_\_thepeople’srepublicofchina.

chapter2partiesofthecooperativeventure

article1

partiestothiscontractareasfollows:\_\_\_\_\_\_\_\_\_company(hereinafterreferredtoaspartya),registeredwith\_\_\_\_\_\_inchina,anditslegaladdressisat\_\_\_\_\_\_\_\_\_\_\_\_(street)\_\_\_\_\_\_\_(district)\_\_\_\_\_\_\_\_\_\_\_\_\_(city)\_\_\_\_\_\_\_\_\_\_\_\_\_china.

legalrepresentative:name:

position:

nationality:

\_\_\_\_\_\_\_\_\_\_\_company(hereinafterreferredtoaspartyb),aladdressat\_\_\_\_\_\_\_\_\_\_\_.

legalrepresentative:name:

position:

nationality:

(note:incasetherearemorethantwoinvestors,theywillbecalledpartyc,d...inproper order).

chapter3establishmentofthecooperativeventurecompany

article2

inaccordancewiththecooperativeventurelawandotherrelevantchineselawsandregulations,bothpartiesofthecooperativeventureagreetosetup\_\_\_\_\_\_\_\_\_\_\_cooperativeventurelimitedliabilitycompany(hereinafterreferredtoasthecooperativeventurecompany).

article3

thenameofthecaladdressofthejointventurecompanyisat\_\_\_\_\_\_\_\_\_\_street\_\_\_\_\_\_\_\_(city)\_\_\_\_\_\_\_\_\_\_\_\_province.

article4

allactivitiesofthecooperativeventurecompanyshallbegovernedbythelaws,decreesandpertinentrulesandregulationsofthepeople’srepublicofchina.

article5

theorganizatfits,risksandlossesofthecooperativeventurecompanyshallbesharedbythepartiesaccordingtotherelevantprovisionsthereafter.

chapter4thepurpose,scopeandscaleofproductionandbusiness

article6

thegoalsofthepartiestoth ecooperativeventurearetoenhanceeconomiccooperationtechnicalexchanges,toimprovetheproductquality,developnewproducts,andgainacompetitivepositionintheworldmarketinqualityandpricebyadoptingadvancedandappropriatetechnologyandscientificmanagementmethods,soastoraiseeconomicresultsandensuresatisfactoryeconomicbenefitsforeachcooperator.

(note:thisarticleshallbewrittenaccordingtothespecificsituationsinthecontract).

article7

theproductiveandbusinessscopeofthecooperativeventurecompanyistoproduce\_\_\_\_\_\_\_\_products;providemaintenanceserviceafterthesaleoftheproducts;studyanddevelopnewproducts.

(note:itshallbewritteninthecontractaccordingtothespecificconditions).

article8

theproductionscaleofthecooperativeventurecompanyisasfollows:

ductioncapacityafterthecooperativeventureisputintooperationis\_\_\_\_\_\_\_\_\_.

ductionscalemaybeincreaseductvarietiesmaybedevelopedinto\_\_\_\_\_\_\_\_\_\_\_\_.

(note:itshallbewritte naccordingtothespecificsituation).

chapter5totalamountofinvestmentandtheregisteredcapital

article9

thetotalamountofinvestmentofthecooperativeventurecompanyisrmb\_\_\_\_\_\_\_\_\_\_\_\_(oraforeigncurrencyagreeduponbybothparties).

article10

theregisteredcapitalofthejointventurecompanyisrmb\_\_\_\_\_\_\_\_\_\_.(exclusiveoftherighttotheuseofthesiteortherighttotheexploitationofthenaturalresourcesandpremisescontributedbypartya.)

article11

partyaandpartybwillcontributethefollowingtothecooperativeventure:

partya:premises\_\_\_\_\_\_\_\_\_\_m2therighttotheuseofthesite\_\_\_\_\_\_\_\_\_m2

partyb:cash\_\_\_\_\_\_\_\_\_\_\_\_\_\_yuanmachinesandequipment\_\_\_\_\_\_\_\_\_\_\_\_yuanindustrialproperty\_\_\_\_\_\_\_\_\_\_yuanothers\_\_\_\_\_\_\_\_\_\_\_\_\_yuan,\_\_\_\_\_\_\_\_\_\_\_yuaninall.

(note:whencontributingindustrialpropertyasinvestment,partyaandpartybshallconcludeaseparatecontracttobeapartofthismaincontract).

article12

therighttotheuseofsitecontributedbypartyashallbefortheuseofthecooperativeventurecompanywithin\_\_\_\_\_\_\_\_\_\_\_\_\_\_\_daysaftertheapprovalofthecontr act.

thstallmentshallbeasfollows:(note:itshallbewrittenaccordingtotheconcreteconditions).

article13

themachinesandequipmentcontributedbypartybasinvestmentshallmeettheneedsofthecooperativeventurecompany,andshallbecarriedtothechineseport\_\_\_\_\_\_\_\_\_daysbeforethecompletionofthepremisesconstruction.

chapter6responsibilitiesofeachpartytothejointventure

article14

partyaandpartybshallberespectivelyresponsibleforthefollowingmatters:

responsibilitiesofpartya:

handlingofapplicationsforapproval,registration,businesslicenseandothermattersconcerningtheestablishmentofthecooperativeventurecompanyfromrelevantdepartmentsinchargeofchina;

processingtheapplicationfortherighttotheuseofasitetotheauthorityinchargeoftheland;

organizingthedesignandconstructionofthepremisesandotherengineeringfacilitiesofthecooperativeventurecompany;

assistingpartybtoprocessimportcustomsdeclarationforthemachineryandequipmentcontri butedbypartybasinvestmentandarrangingthetransportationwithinthechineseterritory;

assistingthecooperativeventurecompanyinpurchasingorleasingequipment,materials,rawmaterials,articlesforofficeuse,meansoftransportationandcommunicationfacilitiesetc.;

**中外合作经营合同篇十**

第一章 总 则

中国＿＿＿＿＿＿＿＿公司和＿＿＿＿＿＿＿＿国（或地区）＿＿＿＿＿＿＿＿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省＿＿＿＿＿＿＿＿市，共同举办合作经营企业，特订立本合同。

第二章 合 作 各 方

第一条 本合同的各方为：

中国＿＿＿＿＿＿＿＿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在中国＿＿＿＿＿＿＿＿省＿＿＿＿＿＿＿＿市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省＿＿＿＿＿＿＿＿＿市＿＿＿＿＿＿＿＿区＿＿＿＿＿＿＿＿路＿＿＿＿＿＿＿＿＿号。法定代表：姓名＿＿＿＿＿＿＿＿职务＿＿＿＿＿＿＿

＿国籍＿＿＿＿＿＿＿。

＿＿＿＿＿＿＿＿国（或地区）＿＿＿＿＿＿＿＿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在＿＿＿＿＿＿＿＿国（或地区）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法定代表：姓名＿＿＿＿＿＿＿＿职务＿＿＿＿＿＿＿＿国籍＿＿＿＿＿＿＿＿。

（注：若有两个以上合作者，依次称丙、丁……方）

第三章 成立合作经营公司

第二条 甲、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在＿＿＿＿＿＿＿＿省＿＿＿＿＿＿＿＿市建立合作经营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合作公司）。

第三条 合作公司的名称为＿＿＿＿＿＿＿＿合作有限责任公司。

外文名称为＿＿＿＿＿＿＿＿。

合作公司的法定地址为＿＿＿＿＿＿＿＿省＿＿＿＿＿＿＿＿市＿＿＿＿＿＿＿＿区＿＿＿＿＿＿＿＿路＿＿＿＿＿＿＿＿号。

第四条 合作公司的一切活动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五条 合作公司是由甲方提供土地使用权、资源开发权、建筑物等合作条件；乙方提供资金、设备、技术等合作条件。各方不折算投资比例，按各自向公司提供的合作条件，确定利润分享办法，并各自承担风险。合作公司实行统一管理，独立经营，统一核算。合作期限届满，公司的

财产不作价归甲方所有。

（注：应根据双方的约定具体写明）

第四章 生产经营目的、范围和规模

第六条 甲、乙方合作经营的目的是：本着加强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的愿望，采用先进而适用的技术和科学的经营管理方法，提高产品质量，发展新产品，并在质量、价格等方面具有国际市场的竞争能力，提高经济效益，使合作各方获得满意的经济利益。（注：在具体合同中要根据具

体情况写）

第七条 合作公司生产经营范围是：生产和销售＿＿＿＿＿＿＿产品；对销售后的产品进行维修服务；研究和发展新产品。（注：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八条 生产经营规模如下：

（一）合作公司投产后的生产能力为：＿＿＿＿＿。

（二）随着生产经营的发展，生产规模可增加到年产＿＿＿＿＿＿＿＿。产品品种将发展＿＿＿＿＿＿＿＿。（注：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五章 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

第九条 合作公司投资总额为人民币＿＿＿＿＿＿＿＿元。（或双方商定的一种货币）

第十条 合作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元。（注：甲方所提供的土地使用权或资源开发权和建筑物不计入注册资本）

第十一条 甲、乙方分别提供如下合作条件：

甲方：提供总面积为＿＿＿＿＿＿＿＿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负责征用土地费和缴纳土地使用费；（注：土地开发费的负担方法，根据双方约定写）其中：

厂房（上盖）面积＿＿＿＿＿＿＿＿平方米；

商场（上盖）面积＿＿＿＿＿＿＿＿平方米；

维修部（上盖）面积＿＿＿＿＿＿＿＿平方米。

乙方：投资总额为＿＿＿＿＿＿＿＿元，其中：现金＿＿＿＿＿＿＿＿元；机器设备和交通运输工具＿＿＿＿＿＿＿＿元；工业产权＿＿＿＿＿＿＿＿元；其他＿＿＿＿＿＿＿＿元。

第十二条 甲方提供的土地使用权，应在合同批准之日起＿＿＿＿＿＿＿＿天内办完征拨手续，交付合作公司使用；厂房和商场（上盖）应在合同批准之日起＿＿＿＿＿＿＿＿天内交付合作公司装修；维修部（上盖）的交付时间，由合作公司董事会另行决定。

乙方提供的现金投资分两期汇入合作公司在银行开立的帐户内。第一期应汇入＿＿＿＿＿＿＿元，须在合同批准之日起＿＿＿＿＿＿＿＿天内汇出，作为首期生产、生活设施的建筑费和流动资金等；第二期必须汇足投资总额减去第一期汇出后的差额，汇出的时间为＿＿＿＿＿＿＿，用

途由公司董事会确定。（注：应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十三条 乙方作为投资的机器设备，必须符合合作公司的生产需要，并在厂房装修完工前＿＿＿＿＿＿＿＿天内运至中国港口。

（注：乙方以工业产权作为投资时，甲、乙方必须另订立合同，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六章 合作各方应负责完成的事项

第十四条 甲方应负责完成的事项：

（一）办理为设立合作公司向中国有关主管部门申请批准、登记注册、领取营业执照等事宜；

（二）依照本合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向土地主管部门办理申请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手续；

（三）协助办理乙方作为出资而提供的机械设备、物资的进口报关手续和在中国境内的运输；

（四）协助合作公司在中国境内购置或租赁设备、材料、原料、办公用品、交通工具、通讯设备等；

（五）协助合作公司落实水、电、交通等基础设施；

（六）协助合作公司对厂房和其他工程设施的设计和施工；

（七）协助合作公司在当地招聘中国的经营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工人和其他人员；

（八）协助合作公司为外籍工作人员办理所需的入境签证手续等；

（九）办理合作公司委托的其他事宜。

第十五条 乙方应负责完成的事项：

（一）依照本合同第十一条第二款、第十三条的规定，提供现金、机器设备、工业产权……并负责将其作为出资的机械设备等运至中国港口；

（二）办理合作公司委托在中国境外选购的机器设备、材料等有关事宜；

（三）提供需要的设备安装、调试以及试产的技术人员、生产和检验技术人员；

（四）培训公司的技术人员和工人；

（五）如乙方同时是技术转让方，则应负责合作公司在规定的期限内按设计能力稳定地生产合格产品；

（六）负责办理合作公司委托的其他事宜。

（注：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七章 合作经营期限

第十六条 合作公司的经营期限为＿＿＿＿＿＿＿＿年，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为该合作公司的成立日期。

合作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如有一方提出，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延长合作期限。但必须在合作期满六个月前，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或其委托的审批机构）提出申请批准。

第八章 利润分配和偿还乙方投资

第十七条 合作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使用和分配：

（一）提取＿＿＿＿＿＿％作为合作公司的储备基金、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发展基金；

（二）以＿＿＿＿＿＿％偿还乙方的投资，预计＿＿＿＿＿＿年还清乙方的全部投资；（注：根据双方的约定具体写）

（三）其余部分按甲方＿＿＿＿＿＿％，乙方＿＿＿＿＿＿＿％分配。

第九章 产品的销售

第十八条 合作公司的产品，大部分在中国境外市场销售（或全部外销），其中：

（一）向外销售＿＿＿＿＿＿＿＿％；

（二）经向主管部门申请批准内销＿＿＿＿＿＿＿＿％。

（注：销售办法可灵活多样，可由公司或乙方负责向外销售，也可由公司与外贸公司订立销售合同，委托代销；对内销部分也可由公司或甲方经销。）

第十章 董 事 会

第十九条 合作公司设董事会。公司注册登记之日，为董事会正式成立之日。

第二十条 董事会是合作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合作公司章程的制订和修改；决定公司转让、合并、停业和解散；决定公司经营决策、财务预算和决算；决定公司利润分配和亏损弥补办法；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和高级管理人员；决定公司职工工资和制定职工奖惩办法等一切重大

事宜。

第二十一条 董事会由董事＿＿＿＿＿＿＿＿名组成，其中甲方委派＿＿＿＿＿＿＿＿名，乙方委派＿＿＿＿＿＿＿＿名。董事长由甲方委派，副董事长＿＿＿＿＿＿＿＿名，由乙方委派。

董事长、副董事长和董事任期四年，经各方继续委派可以连任。

第二十二条 董事会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董事长因故不能召集董事会议时，可委托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召集并主持。经三分之一以上的董事提议，董事长可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记录应归档保存。

第二十三条 召开董事会须有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出席方有效。董事不能出席时，可以出具委托书委托他人代为出席和举行表决。

第二十四条 董事长是合作公司的法定代表。董事长因故不能履行其职责时，可临时授权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代理。

第十一章 经营管理机构

第二十五条 合作公司设经理部，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

经理部设总经理一人，副总经理＿＿人。总经理由＿＿方推荐；副总经理由＿＿方推荐＿＿人，另一方推荐＿＿人，均由董事会聘请，任期＿＿年。

第二十六条 总经理的职责是执行董事会会议的决议，组织领导合作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工作。

第二十七条 总经理必须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公司的经营情况，半年向董事会作一次财务结算报告。

第二十八条 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其他管理人员有营私舞弊或严重失职行为时，经董事会会议作出决议，给予应得的处分直至解聘，对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应负赔偿责任。

第十二章 劳 动 管 理

第二十九条 合作公司员工的招聘、解雇或辞职一律实行合同制。员工的聘请由公司做出计划，报当地劳动部门核准后，由公司自行招聘，经考核择优录用。

第三十条 合作公司员工的劳动工资、劳动保险、生活福利和奖惩等事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制订施行方案，由公司、公司工会与员工集体或个人订立劳动合同，按合同的规定执行。

第十三章 财务会计和审计

第三十一条 合作公司设总会计师和总出纳员各一人，负责公司总的会计工作；厂部、商场和维修服务部分别建立帐目，每个部门分别设会计师和出纳员各一个，负责各个部门的财务会计工作。

前款所列会计和出纳员的人选，均由甲、乙方协商推荐，董事会聘请。

第三十二条 合作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根据有关规定，结合本合作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并报当地财政部门和税务部门备案。

第三十三条 合作公司设审计师一人，由甲方推荐，董事会聘请。

审计师负责审查、稽核公司的财务收支和会计帐目，并向董事会报告。

第十四章 纳税与保险

第三十四条 合作公司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税法缴纳各种税款。

第三十五条 合作公司的各项保险均应向中国的保险公司投保。投保办法、投保险别、保险价值、保期等均按中国人民保险\*司的规定由合作公司董事会决定。

第十五章 合同的修改、补充、变更与解除

第三十六条 本合同及其附件的修改或补充，必须经甲、乙方协商一致、签署书面协议，并报经对外经济贸易部（或其委托的审批机构）批准方能生效。

第三十七条 在合同有效期内由于本合同第四十二条规定的不可抗力，造成公司严重损失，或因公司连续亏损，致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经合作公司董事会特别决议，并报原审批机关批准，可以提前终止合同或解除合同。

第十六章 违 约 责 任

第三十八条 由于一方不履行合同、章程规定的义务，或严重违反合同、章程规定，造成合作公司无法经营或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经营目的，视作违约方片面终止合同，对方除有权向违约的一方索赔外，并有权按合同规定报原审批机关批准终止合同。如甲、乙方同意继续经营，违约方

仍应赔偿履约一方的经济损失。

第三十九条 甲、乙任何一方如未按本合同第十一条、第十二条以及第十三条的规定提供合作条件时，以逾期的第一个月算起，每逾期一个月，违约方应缴付＿＿＿＿元违约金给守约的一方。（注：或按出资额的百分比计算）如逾期＿＿个月仍未提供，除累计缴付违约金外，守约一方

有权按照本合同第三十八条规定终止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第四十条 由于一方的过失，造成本合同及其附件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过失的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属双方的过失，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应负的违约责任。

第四十一条 为保证本合同及其附件的履行，甲、乙方在合同生效后＿＿天内相互提供履约的银行担保书。

第十七章 不 可 抗 力

第四十二条 在合作期间，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和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电报通知对方，并应在十五天内提供事故的

详细情况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公证机构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十八章 争议的解决

第四十三条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提请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对外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的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第四十四条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保护和管辖。

第十九章 文 字

第四十五条 本合同用中文和＿＿文写成，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效力。上述两种文本如解释有矛盾，以中文本为准。

第二十章 合同生效及其他

第四十六条 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原则所订立的合作公司章程、工程协议、技术转让协议、销售协议等，均为本合同的附属文件。

第四十七条 本合同及其附属文件，均须经中国对外经济贸易部（或其委托的审批机关）批准，并自批准之日起生效。

第四十八条 合作公司对甲、乙双方或甲、乙双方互送通知的方法，如果采用电报或电传时，凡涉及各方权利、义务的，应随之发出书面信件通知。合同中所列的甲、乙双方的法定地址，即为甲、乙方的收件地址。

第四十九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份，甲、乙方各＿＿份，合作公司一份，报中国对外经济贸易部＿＿份，具有同等效力；影印本＿＿份，分报有关机关。

第五十条 本合同于一九＿＿年＿＿月＿＿日由甲、乙双方的授权代表在中国＿＿省＿＿市签字。

甲方：＿＿公司 乙方：＿＿公司

（加盖公章）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签字）

8. the contract for sino-foreign cooperative joint venture

whole doc.

**中外合作经营合同篇十一**

the contract for sino-foreign cooperative joint venture

chapter 17 liability for breach of contract

article 42 should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be unable to continue itsoperation or achieve its business purpose due to the fact that one of thecontracting parties fails to fulfil the obligations prescribed by thecontract and articles of association, or seriously violates the provisionsof the contract and articles of association, that party shall be deemed tohave unilaterally terminated the contract. the other party shall have theright to terminate the contract in accordance with the provisions of thecontract after approval by the original examination and approvalauthority, and to claim damages. in case party a and party b of the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agree to continue the operation, the party whofails to fulfil its obligations shall be liable for the economic lossescaused thereby to the joint venture company.

article 43 should either party a or party b fail to provide on schedule thecontributions in accordance with the provisions defined in chapter 5 ofthis contract, the party in breach shall pay to the other party\_\_\_\_\_\_\_\_yuan, or \_\_\_\_\_\_\_\_\_\_% of the contribution starting from the firstmonth after exceeding the time limit. should the party in breach fail toprovide after \_\_\_\_\_\_months, \_\_\_\_\_\_\_\_\_yuan, or \_\_\_\_\_\_\_\_\_% of thecontribution shall be paid to the other party, who shall have the right toterminate the contract and to claim damages from the party in breach inaccordance with the provisions of article 42 of the contract.

article 44 should all or part of the contract and its appendices be unable to befulfilled owing to the fault of one party, the party in breach shall bearthe liability therefor. should it be the fault of both parties, they shallbear their respective liabilities according to the actual situation.

article 45 in order to guarantee the performance of the contract and itsappendices, both party a and party b shall provide each other with bankguarantees for performance of the contract within \_\_\_\_\_\_\_\_\_\_days after thecontract comes into force.

chapter 18 force majeure

article 46 should either of the parties to the contract be prevented fromexecuting the contract by force majeure, such as earthquake, typhoon,flood, fire, war or other unforeseen events, and their occurrence andconsequences are unpreventable and unavoidable, the prevented party shallnotify the other party by telegram without any delay, and within 15 daysthereafter provide detailed information of the events and a valid documentfor evidence issued by the relevant public notary organization explainingthe reason of its inability to execute or delay the execution of all orpart of the contract. both parties shall, through consultations, decidewhether to terminate the contract or to exempt part of the obligations forimplementation of the contract or whether to delay the execution of thecontract according to the effects of the events on the performance of thecontract.

chapter 19 applicable law

article 47 the formation, validity, interpretation, execution and settlement ofdisputes in respect of, this contract shall be governed by the relevantlaw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hapter 20 settlement of disputes

article 48 any disputes arising from the execution of, or in connection with, thecontract shall be settled through friendly consultations between bothparties. in case no settlement can be reached through consultations, thedisputes shall be submitted to the foreign economic and trade arbitrationcommission of the china council for the promotion of international tradefor arbitration in accordance with its rules of procedure. the arbitralaward is final and binding upon both parties.

article 49 during the arbitration, the contract shall be observed and enforced byboth parties except for the matters in dispute.

chapter 21 language

article 50 the contract shall be written in chinese and in \_\_\_\_\_\_\_\_\_\_\_\_. bothlanguage versions are equally authentic. in the event of any discrepancybetween the two aforementioned versions, the chinese version shallprevail.

chapter 22 effectiveness of the contract and miscellaneous

article 51 the appendices drawn up in accordance with the principles of thiscontract are integral parts of this contract, including: the projectagreement, the technology transfer agreement, the sales agreement etc.

article 52 the contract and its appendices shall come into force commencing fromthe date of approval of the ministry of foreign trade and economiccooper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r its entrustedexamination and approval authority).

article 53 should notices in connection with any party’’s rights and obligationsbe sent by either party a or party b by telegram or telex, etc., thewritten letter notices shall be also required afterwards. the legaladdresses of party a and party b listed in this contract shall be theposting addresses.

**中外合作经营合同篇十二**

甲方：乙方：甲方是一从事研发污水再生利用设备系列产品、环保节水技术开发为主的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政府认可的合法手续，资信完备，时机成熟，平台稳固。该工艺技术为职能部门，实属既有社会效益，又有经济效益。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原则下，经过充分友好协商，就双方合作共同在（ ）市、区县经营污水再生里头用利用设备，开发该地区污水处\_\_\_\_市场一事，取得了一致意见，特签定本协议。

一、甲方经过长时间的研究开发出污水再生利用系列产品，对此，乙方表示完全认同，无任何异议。

二、乙方自愿参与甲方研发的污水再生利用设备系列产品的生产、经营并作为甲方下属的分支机构，甲方对此表示同意。

三、甲乙双方议定，分布在该辖区进入市场的初级阶段，由于对市场运作缺乏经验，由甲方协助完成。

四、双方为了共同珍惜保护好该项知识产权和品牌形象，外阜设分支，乙方向甲方交纳风险抵押金人民币10万元整；\_\_\_\_区县设分支，乙方向甲方交纳风险抵押人民币5万元整。待协议期满后顺延六个月，通过媒体声明，确认对该品牌没有造成不良影响及损失，风险抵押金退还乙方。

五、为了把市场做得更具完美，依据乙方在当地注册名称在辖区内的区县设分支，从事该项高新技术工作，本着“有钱大家赚，有利大家享，风险大家担，保证合作伙伴的利益”的原则，与下属另立合作协议。

六、污水再生处理设备系列产品是甲方研发的利国利民的高科技产品，因此，双方议定合作经营期内，乙方应接受甲方的监督管理，共同经营好污水处理设备系列产品，合作期限\_\_\_\_\_\_\_\_年。

七、乙方的奖励提成

1、在正常报价的基础上成交，奖励对方按总价20%（税前）提成。

2、在正常报价的基础上上浮部分成交，上浮部分归乙方所有。

3、正常报价20%奖励提成中下浮部分，计算到乙方。

八、兑现方式项目合同签署后款到位，即付提供信息方应得报酬的50%，第二批款到位后，将提供信息方50%的.余款付清。

九、合作经营期满，如双方均表示愿意继续合作经营污水处理设备系列产品，本合同可再延续\_\_\_\_\_\_\_\_年。如其中一方不同意合作，本合同到期，双方合同终止，终止后，双方应按规定进行财务结算。

十、双方在合作经营合同期间，如遇未尽事宜，经友好协商取得一致意见后，可签订补充协议，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十

一、在履行本协议时，如发生分歧，双方尽量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依法解决。十

二、本协议一式两份，由双方签订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 乙方：（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中外合作经营合同篇十三**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_\_\_\_\_\_\_\_ (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_\_\_\_ (以下简称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及其有关法规的规定，在平等互利的原则基础上，同意以各自的法人身份签订本合作经营合同。

第二章 合作各方

第二条 合作各方

甲方： \_\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国家：\_\_\_\_\_\_\_\_\_\_\_\_\_国

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地区：\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_\_\_\_\_\_\_\_\_\_\_\_\_\_\_\_\_

第三章 成立合作经营公司

第三条 甲方和乙方在平等互利条件下，同意相互合作，在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举办合作经营企业，企业名称为\_\_\_\_\_\_\_\_。

第四条 公司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及其他有关法规的规定，双方以各自的法人身份共同建立的经济实体。

第五条 公司的一切经济、业务活动，必须遵守中国政府法律、法令及有关条例规定，并受其保护。

第六条 甲乙双方对合作经营公司的债务、风险、亏损共同承担责任，其盈利共同分享。

第四章 经营目的、经营范围与经营规模

第七条 合作公司的经营目的：以发展中国的国民经济，实现四个现代化并取得合法利润为目的。其宗旨为，通过双方密切合作，使海洋开发事业取得突破性进展，满足国内外市场对对虾、鳗鱼等水产品日益增长的需求，双方以在济上获得实惠。

第八条 合作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国内外市场急需的对虾、鳗鱼等水产产品，争取在国际市场上有较强的竞争能力。

第九条 合作公司的经营规模：年产对虾\_\_\_\_吨，成鳗\_\_\_\_吨，以及其他水产晶。

第五章 合作条件及其构成

第十条 甲方提供土地\_\_\_\_亩使用;乙方出资金额\_\_\_\_美元。

第十一条 甲方以土地使用，乙方以资金，构成合作条件。

第十二条 合作方式

甲方提供土地使用，乙方提供现金或实物、设备。

第十三条 乙方投资的实物或设备，应经甲方主管部门审查同意，报审批机构批准。

第十四条 由合作企业与乙方签订买卖合同经审查批准后，三个月内应由甲方派员实地考察并委托中国银行按其规定向乙方银行开具信用证。

第十五条 乙方收到甲方银行信用证后，\_\_\_\_\_\_\_\_\_\_\_个月内应将所购全部设备、实物运至\_\_\_\_港。

第十六条 甲乙双方必须按商定的期限，如数划出土地供使用和付出资金。否则由违约方担负其由此而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六章 合作各方的责任

第十七条 甲方有责任履行下列义务：

1、向中国政府授权机关申请批准并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登记;

2、向有关部门办理合作公司使用土地的有关手续;

3、根据生产需要，合理安排合作公司的用房、公用设施、订购可在国内生产的机器、设备、工具等;

4、协助采购国内供应的原材料、包装材料、其他消耗品等，办。理燃料、水、电增加供应和电话、电传、电报挂号等申请手续;

5、办理职工的招聘手续，推荐合作公司所需的管理技术人员，经考核后由董事会根据需要择优录用;

6、办理合作公司外籍人员的邀请、居住手续，对其办公、交通、生活等方面进行安排;

7、协助办理产品出口的有关运输、报关等事项;

8、负责办理由乙方发运至\_\_\_\_港或\_\_\_\_港的全部设备运到合作公司所在地;

9、上述各项之外另有双方协议规定的该由甲方分担的事项。

第十八条 乙方有责任履行下列义务：

1、提供对生产、办公等建筑物的要求;

2、提供合作公司所需的进口生产设备、检测仪器清单和技术资料，并确认在国内订购的机器设备、工具清单和要求;

3、提供产品的出口加工标准、操作规程等技术指导和先进的企业管理办法;

4、提供与合作公司产品有关的国外技术情报及市场信息;

5、对技术人员和职工进行技术培训;

6、负责采购需由国外供应的原材料、易损件、零配件、消耗品等;

7、从甲方委托中国银行向乙方银行开具信用证之日起，乙方应将双方研究确定的先进可靠的设备、检测仪器按商定的日期运到\_\_\_\_港。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并正常投产;

8、努力提高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能力，不断扩大外销市场，保证合作公司的外汇平衡和取得较高的经济效益;

9、上述各条以外另有双方协议规定的须由乙方分担的事项。

第十九条 任何一方因不履行各自的义务而给公司造成损失时，须负责赔偿损失。

第七章 董事会的组成

第二十条 本公司为法人式的合作经营企业，董事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

第二十一条 董事会由\_\_\_\_\_\_\_名董事组成，甲方委派\_\_\_\_\_\_名，乙方委派\_\_\_\_\_\_\_\_\_\_名。董事会设董事长、副董事长各一名，董事\_\_\_\_\_\_名，任期均为\_\_\_\_\_\_年。董事长由甲方担任，可以连任。

第二十二条 董事长是合作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不能履行职责时，应授权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代表合作企业。

第二十三条 董事会会议每年举行\_\_\_\_次例会，一般应在\_\_\_\_月在合作公司所在地召开，如有必要也可在其他地方举行。根据需要，董事长在征得副董事长同意后，也可临时召开董事会会议。董事会议由董事长负责召集主持，董事长不能召集时，可委托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召集主持。

董事长应在三周前将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日期、地点、议题通知董事会各成员。

第二十四条 董事不能出席董事会会议时，可出具委托书委托代表出席，行使董事发言权和表决权，但一名代表不能同时担任两名或以上的名额(董事会会议应有包括出具委托书的董事代表在内的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出席，才能举行)。

第二十五条 董事会会议应本着平等互利、友好协商的原则，研究讨论问题。

下列事项由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一致通过方可作出决议：

1、合作企业合同和章程的修改;

2、合作企业的终止、解散;

3、合作企业注册资本的增加、转让;

4、合作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的合并。

其他事项，可根据合作企业的章程载明的议事规则作出决议。董事会决议以中文书写一式四份，经正、副董事长签署后，由合作公司、乙方各执一份，甲方执二份。

第二十六条 董事会聘请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一名，并决定任期年限。正副经理要执行董事会决议，负责合作公司的经营管理，并定期向董事会汇报生产、经营情况。

第八章 经营管理机构

第二十七条 合作企业设经营管理机构，负责企业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经营管理机构设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一名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其聘用办法均由董事会任命，任期\_\_\_\_年。

第二十八条 总经理的职责、权限

1、执行甲乙双方所订合同、章程及董事会决议;

2、提名各职能部门负责人，审定招聘工作人员，并报董事会备案;

3、制订本企业的经营管理制度，对各职能部门布置、指导、监督和检查工作;

4、定期向董事会提出工作报告、财务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

5、对原材料、零配件的采购、成品销售及专项协作合同和流动资金的借贷作出决定;

6、审定职能部门制定的内外销产品价格，并对价格作适当幅度的调整作出决定;

7、代表企业接待重要的业务联系单位人员、谈判和签署文件;

8、主持企业行政会议，对行政会议的讨论事项及决议负责执行;

9、解决各职能部门向总经理请示的其他重大问题;

10、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代表企业或指派代理人出席涉及企业的审批或仲裁、调解会议;

11、对职工违反规章制度的处分作出行政方面的最后决定;

12、其他由总经理负责的事项。

第二十九条 副总经理职责、权限：

1、协助总经理负责本企业的经营管理;

2、总经理外出时，代替总经理行使职权;

3、代表企业进行业务谈判;

4、处理其他工作矛盾和有关问题;

5、其他应由副总经理负责处理的问题。

第九章 筹备和建设

第三十条 合作公司在筹建处期间，在董事会下设立筹建处负责各项筹建工作。筹建人员的组成由董事会讨论决定，筹建期间的各项费用分年摊人生产成本。

第十章 劳动管理、工会

第三十一条 合作公司职工的雇用、解雇、劳动工资、劳动纪律、劳保福利等事项。除按《外商投资企业劳动管理规定》办理外，根据董事会决议实行。

第三十二条 合作企业职工有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和《中国工会章程》建立工会组织，开展工会活动。合作企业积极支持本企业的工会工作。

第十一章 生产与销售

第三十三条 合作公司在每年底以前召开的董事会会议上制定下一年度生产进度及进口、出口计划、并报主管部门。

计划执行中在保证合作公司一定的经济效益和外汇收支平衡的前提下，可根据国内外市场情况予以合理的调整。

第三十四条 进口原材料采购对象，参考乙方情报、研究其质量、规格、价格后，由正、副总经理商定，在国内能提供满足需要的原材料情况下，应优先在国内购买。其支付办法，货币按照国内规定办理。

第三十五条 合作公司生产的对虾、鳗鱼等水产品，通过中国出口商品检验局检验后，根据年度出口计数由公司直接出口。也可以参加广交会对外成交出口销售产品。

第三十六条 合作公司原则上规定，凡符合出口标准的产品全部出口，确保公司外汇收支平衡并积极创汇。

第三十七条 出口产品内销部分由甲方负责，外销部分由乙方负责，一切内外经销事项均以公司名义出面。

第三十八条 本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和数量应考虑合作公司的外汇收支平衡和成本核算。随着国际市场情况的变化而加以及时调整。

第三十九条 内销产品按中国政府规定的物价政策执行，具体价格由总经理决定，报主管部门和物价部门备案。外销产品价格根据国家市场或根据国际市场随行就市或根据广交会成交价由公司总经理决定。

第十二章 财务、会计、审计

第四十条 合作公司的会计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门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具体情况经董事会通过制定的会计制度，付诸实行。

第四十一条 公司各类报表于次月十日前向合作双方报告，年终报表在次月底前提出，由公司委托在中国注册的会计师审核。各类报表均报主管部门、统计部门及其有关部门备案。

第四十二条 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记账，用中文书写，会计报表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其他货币属于合作投资的均以中国银行外汇牌价换算。属于贸易往来的按贸易汇价结算，外汇往来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办理。

第四十三条 合作公司的财务审计，聘请在中国注册的会计师审查，稽核，并将结果报告董事会和总经理。

第四十四条 合作公司在中国银行\_\_\_\_分行开设人民币和外币账户。

第十三章 税收、利润和亏损

第四十五条 合作公司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条例规定交纳各种税金，并参照《关于中外合作经营项目进出口货物的监管和免税的规定》向税务机关提出减免税收申请。

第四十六条 所得税甲乙双方分别缴纳。甲方按国家有关规定上交，乙方按国务院关于华侨投资优惠的暂行规定执行。

第四十七条 合作公司在扣除由董事会确定提留的储备资金、职工福利资金、奖励资金、企业发展基金和纳税后，余下的净利润甲乙双方对等分成。

第四十八条 乙方所得的净利润汇往国外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办理。

第四十九条 公司发生亏损时，经董事会会议讨论通过，可用储备基金弥补，或按对等比例承担亏损责任。

第十四章 合同的审批、生效、延长和终止

第五十条 本公司合作期限定为\_\_\_\_年，本合同按照中外合作经营的有关规定申请批准。然后，合作公司持批准证书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并领取营业执照，同时，乙方还要以自己的名义到工商行政机关登记。公司合作期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计算。本公司经上级批准机关批准之日起生效。

第五十一条 合作期满前六个月，如双方愿意继续合作，可申请并经上级批准机关批准后延长合作期。

第五十二条 在合作期内，出现下列情况可提前终止本合同，解散合作企业：

1、公司发生严重亏损，无力继续经营时;

2、合作一方不履行合作企业合同、章程规定的义务，致使企业无法继续经营;

3、因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遭受严重损失时;

4、公司未达到其经营目的，同时又无发展前途，公司的合同、章程所规定的其他解散因素已经出现时。

经双方作出最大努力不可挽回时，由董事会提出解散申请书，报审批机关批准后，提前终止合作企业。

属于本条第二款情况解散合作企业时，不履行合作企业合同、章程规定的义务一方，应对合作企业所造成的损失负责赔偿责任。

第五十三条 合作期未满，公司解散时，以其全部资产对其债务承担责任，偿还债务后的剩余资产支付职工一定的安置费，余下部分双方对等分配，对于剩余财产超过注册资本的增值部分视同利润，应依法交纳所得税后对等分成。

第五十四条 合作期满本合同自然失效，合作公司所有资产不附任何条件归甲方所有，不再另行清单。

第五十五条 公司解散或终止后，各项账册及文件应由甲方保存。

第十五章 合同的修改

第五十六条 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修改，必须经甲乙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报原审批机关批准才能生效。

第十六章 保险

第五十七条 公司的各项保险均应向中国人民保险公司\_\_\_\_分支公司办理。

第十七章 商标

第五十八条 经甲乙双方共同商定，本公司所产对虾采用“\_\_\_\_”牌商标，由工商管理部门注册后使用。

第十八章 适用法律

第五十九条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论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第十九章 争议的解决

第六十条 因执行合同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仍不能解决时，提交仲裁机关解决。

第六十一条 仲裁地点设在北京，由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第六十二条 仲裁裁决是终局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六十三条 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第六十四条 在仲裁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论的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合同的其他内容应继续履行。

第二十章 其他

第六十五条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后，向上级审批机关报批，获得批准后，即及时通知乙方。

第六十六条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六十七条 为保证本合同的履行，甲乙各方应相互提供履约的银行担保书。

第六十八条 对在合同执行中，任何一方有违约而引起的经济损失，另一方有权向中国法院诉讼，对构成的经营损失，由违约方全额赔偿。

第六十九条 公司发生不可抗力及其他严重事故，而影响合同执行时，公司总经理应尽快将发生的情况以电报通知乙方，并在半月内以航空挂号信件将有关当局显示的证明文件提交对方确认。

第七十条 公司地址：\_\_\_\_\_\_\_\_\_\_\_\_

第七十一条 甲、乙双方的法定地址及发往函电按下列报发对方：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专用电讯：\_\_\_\_\_\_\_\_\_\_\_\_\_\_\_\_\_\_\_\_

电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十二条 本合同用中文书写一式五份，由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一份，主管及审批机关各执一份。

第二十一章 附件

附件一

根据合同第十八条，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在性能、价格同等的条件下，可以优先考虑购买\_\_方提供的设备，同时要符合下列条件：

1、\_\_\_\_\_\_方提供的生产设备必须是整套、全新、具有目前国际先进水平的，如果因提供的技术和设备陈旧、落后，造成的损失应由\_\_\_\_方负责赔偿;

2、上述设备应有\_\_\_\_\_\_年保用期，在保用期内发生设备质量问题影响生产或达不到生产效率，由\_\_\_\_\_\_方负责调换和维修;

3、\_\_\_\_\_\_方必须提供设备需配带两年的备品配件和全套技术资料;

4、\_\_\_\_\_\_方负责派遣技术人员来公司指导安装、试车并达到正常生产的要求：

5、在收到\_\_\_\_\_\_方通过中国银行开出的信用证\_\_\_\_\_\_个月内，\_\_\_\_\_\_方必须将全部设备发运到\_\_\_\_\_\_\_\_港;

6、安装和试车应争取在一个月内完成;

7、设备发运时，\_\_\_\_\_\_方必须附带不少于试车生产的原材料;

8、\_\_\_\_\_\_方派遣到\_\_\_\_\_\_\_\_的技术人员工资，往返费用和\_\_\_\_\_\_\_\_的食宿交通由合作公司负责，以总额不超过\_\_\_\_\_\_\_\_元为限。

附件二

根据合同第三十一条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合作公司职工的平均工资暂定每人每月人民币\_\_\_\_元。视以后公司发展结合国内情况，由董事会决定对本公司职工逐年适当增加工资。

2、公司职工的工资水平，根据按劳取酬、多劳多得的原则，视其生产效益和实际表现，由公司总经理平衡。

3、董事会聘用的公司高级职员工资由董事会协商。

4、生产过程中，可以承包给班组或个人的项目应予承包，由公司与其签订承包合同。根据生产发展情况，应每年调整一次承包合同。

附件三

根据合同第三十八条，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出口产品的销售价格：公司自销价为国际市场实际铕售价，并随着国际市场情况的变化而上下浮动。

2、出口产品每三个月交货付款，其交付款办法另订协议规定。

附件四

自本公司营业执照批发之日起，乙方必须在两个月内将\_\_\_\_美元一次性汇给中国银行\_\_\_\_分行。

**中外合作经营合同篇十四**

the contract for sino-foreign cooperative joint venture

chapter 1 general provisions

in accordance with the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 chinese-foreign cooperative joint ventures and other relevant chinese laws andregulations, \_\_\_\_\_\_\_\_\_\_\_\_\_\_\_company and \_\_\_\_\_\_\_\_\_company, in accordancewith the principle of equality and mutual benefit and through friendlyconsultations, agree to jointly set up a cooperative venture in \_\_\_\_\_\_\_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hapter 2 parties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article

1 parties to this contract are as follows: \_\_\_\_\_\_\_\_\_company (hereinafterreferred to as party a), registered with \_\_\_\_\_\_in china, and its legaladdress is at\_\_\_\_\_\_\_\_\_\_\_\_(street)\_\_\_\_\_\_\_(district)\_\_\_\_\_\_\_\_\_\_\_\_\_(city)\_\_\_\_\_\_\_\_\_\_\_\_\_china. legal representative: name: position: nationality: \_\_\_\_\_\_\_\_\_\_\_company (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party b), registeredwith\_\_\_\_\_\_\_. its legal address at\_\_\_\_\_\_\_\_\_\_\_. legal representative: name: position: nationality: (note: in case there are more than two investors, they will be calledparty c, d... in proper order).

chapter 3 establishment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article 2 in accordance with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law and other relevantchinese laws and regulations, both parties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agree to set up \_\_\_\_\_\_\_\_\_\_\_cooperative venture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article 3 the name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is\_\_\_\_\_\_\_\_\_\_\_\_\_\_ limitedliability company. the name in foreign language is \_\_\_\_\_\_\_\_\_. the legal address of the joint venture company is at\_\_\_\_\_\_\_\_\_\_street\_\_\_\_\_\_\_\_(city)\_\_\_\_\_\_\_\_\_\_\_\_province.

article 4 all activities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shall be governed bythe laws, decrees and pertinent rules and regulations of the people’’srepublic of china.

article 5 the organization form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is a limitedliability company. the profits, risks and losses of the cooperativeventure company shall be shared by the parties according to the relevantprovisions thereafter. chapter 4 the purpose, scope and scale of production and business

article 6 the goals of the parties to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are to enhanceeconomic cooperation technical exchanges, to improve the product quality,develop new products, and gain a competitive position in the world marketin quality and price by adopting advanced and appropriate technology andscientific management methods, so as to raise economic results and ensuresatisfactory economic benefits for each cooperator. (note: this article shall be written according to the specificsituations in the contract).

article 7 the productive and business scope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is to produce \_\_\_\_\_\_\_\_products; provide maintenance service after the saleof the products; study and develop new products. (note: it shall be written in the contract according to the specificconditions).

article 8 the production scale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is as follows: 1. the production capacity after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is put intooperation is \_\_\_\_\_\_\_\_\_. 2. the production scale may be increased up to\_\_\_\_\_\_\_\_\_\_\_\_\_ with thedevelopment of the production and operation. the product varieties may bedeveloped into \_\_\_\_\_\_\_\_\_\_\_\_. (note: it shall be written according to the specific situation).

chapter 5 total amount of investment and the registered capital

article 9 the total amount of investment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isrmb\_\_\_\_\_\_\_\_\_\_\_\_(or a foreign currency agreed upon by both parties).

article 10 the registered capital of the joint venture company is rmb \_\_\_\_\_\_\_\_\_\_.(exclusive of the right to the use of the site or the right to theexploitation of the natural resources and premises contributed by partya.)

article 11 party a and party b will contribute the following to the cooperativeventure: party a: premises\_\_\_\_\_\_\_\_\_\_m2 the right to the use of the site\_\_\_\_\_\_\_\_\_m2 party b: cash \_\_\_\_\_\_\_\_\_\_\_\_\_\_yuan machines and equipment \_\_\_\_\_\_\_\_\_\_\_\_yuan industrial property \_\_\_\_\_\_\_\_\_\_yuan others \_\_\_\_\_\_\_\_\_\_\_\_\_yuan, \_\_\_\_\_\_\_\_\_\_\_yuan in all. (note: when contributing industrial property as investment, party aand party b shall conclude a separate contract to be a part of this maincontract).

article 12 the right to the use of site contributed by party a shall be for theuse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within \_\_\_\_\_\_\_\_\_\_\_\_\_\_\_days afterthe approval of the contract. the cash contributed by party b shall be paid in\_\_\_\_\_\_\_\_\_\_\_\_\_\_\_installment. each installment shall be as follows: (note: it shall be written according to the concrete conditions).

article 13 the machines and equipment contributed by party b as investment shallmeet the needs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and shall be carried tothe chinese port\_\_\_\_\_\_\_\_\_ days before the completion of the premisesconstruction.

**中外合作经营合同篇十五**

the contract for sino-foreign cooperative joint venture

chapter 11 labor management.

article 30 labor contract covering the recruitment, employment, dismissal andresignation, wages, labor insurance, welfare, rewards, penalties and othermatters concerning the staff and workers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company shall be drawn up between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and thetrade union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as a whole, or theinspanidual employees in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as a whole orinspanidual employees in accordance with the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of china on chinese-foreign cooperative joint ventures. the labor contracts shall, after being signed, be filed with the locallabor management department.

article 31 the appointment of high-ranking administrative personnel recommendedby both parties, their salaries, social insurance, welfare and thestandard of travelling expenses etc. shall be decided by the meeting ofthe board of directors.

chapter 12 taxes, finance and audit.

article 32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shall pay taxes in accordance with theprovisions of chinese laws and other relative regulations.

article 33 staff members and workers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shall payinspanidual income tax according to the inspanidual income tax law of the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rticle 34 the fiscal year of the joint venture company shall be from january 1to december 31. all vouchers, receipts, statistic statements and reportsshall be written in chinese. (note: a foreign language can be used concurrently with mutualconsent).

article 35 financial checking and examination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shall be conducted by an auditor registered in china and reports shall besubmitted to the board of directors and the general manager. in case party b considers it necessary to employ a foreign auditorregistered in another country to undertake annual financial checking andexamination, party a shall give its consent. all the expenses thereofshall be borne by party b.

article 36 in the first three months of each fiscal year, the manager shallprepare the previous year’’s balance sheet, profit and loss statement andproposal regarding the disposal of profits, and submit them to the boardof directors for examination and approval.

chapter 13 duration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article 37 the duration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is\_\_\_\_\_\_ years. theestablishment date of the joint venture company shall be the date on whichthe business license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company is issued. an application for the extension of the duration, proposed by oneparty and unanimously approved by the board of directors, shall besubmitted to the ministry of foreign trade and economic cooperation (orthe examination and approval authority entrusted by it) six months priorto the expiry date of the joint venture.

chapter 14 the disposal of assets after the expiration of the duration

article 38 upon the expiration of the duration, the assets shall belong to partya.

chapter 15 insurance.

article 39 insurance policies of the joint venture company on various kinds ofrisks shall be underwritten with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ypes,value and duration of insurance shall be decided by the board of directorsin accordance with the provisions of the people’’s insurance company ofchina.

chapter 16 the amendment, alteration and termination of the con- tract

article 40 the amendment of the contract or other appendices shall come intoforce only after a written agreement has been signed by party a and partyb and approved by the original examination and approval authority.

article 41 in case of inability to fulfil the contract or to continue operationdue to heavy losses in successive years as a result of force majeure, theduration of the cooperative venture and the contract shall be terminatedbefore the time of expiration after being unanimously agreed upon by theboard of directors and approved by the original examination and approvalauthority.

**中外合作经营合同篇十六**

中外合作经营合同格式

第一章 总 则

中国＿＿＿＿＿＿＿＿公司和＿＿＿＿＿＿＿＿国（或地区）＿＿＿＿＿＿＿＿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

中华人民共和国＿＿＿＿＿＿＿＿省＿＿＿＿＿＿＿＿市，共同举办合作经营企业，特订立

本合同。

第二章 合 作 各 方

第一条本合同的各方为：

中国＿＿＿＿＿＿＿＿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在中国＿＿＿＿＿＿＿＿省＿＿＿＿＿

＿＿＿市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省＿＿＿＿＿＿＿＿＿市＿＿＿＿＿＿

＿＿区＿＿＿＿＿＿＿＿路＿＿＿＿＿＿＿＿＿号。法定代表：姓名＿＿＿＿＿＿＿＿职务

＿＿＿＿＿＿＿＿国籍＿＿＿＿＿＿＿。

＿＿＿＿＿＿＿＿国（或地区）＿＿＿＿＿＿＿＿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在＿＿＿＿＿

＿＿＿国（或地区）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法定代表：姓名＿＿＿＿

＿＿＿＿职务＿＿＿＿＿＿＿＿国籍＿＿＿＿＿＿＿＿。

（注：若有两个以上合作者，依次称丙、订 …方）

第三章 成立合作经营公司

第二条 甲、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在＿＿＿＿＿

＿＿＿省＿＿＿＿＿＿＿＿市建立合作经营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合

作公司）。

第三条 合作公司的名称为＿＿＿＿＿＿＿＿合作有限责任公司。

外文名称为＿＿＿＿＿＿＿＿。

合作公司的法定地址为＿＿＿＿＿＿＿＿省＿＿＿＿＿＿＿＿市＿＿＿＿＿＿＿＿区＿

＿＿＿＿＿＿＿路＿＿＿＿＿＿＿＿号。

第四条 合作公司的一切活动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五条 合作公司是由甲方提供土地使用权、资源开发权、建筑物等合作条件；乙方提

供资金、设备、技术等合作条件。各方不折算投资比例，按各自向公司提供的合作条件，确

定利润分享办法，并各自承担风险。合作公司实行统一管理，独立经营，统一核算。合作期

限届满，公司的财产不作价归甲方所有。

（注：应根据双方的约定具体写明）

第四章 生产经营目的、范围和规模

第六条 甲、乙方合作经营的目的是：本着加强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的愿望，采用先进

而适用的技术和科学的经营管理方法，提高产品质量，发展新产品，并在质量、价格等方面

具有国际市场的竞争能力，提高经济效益，使合作各方获得满意的经济利益。（注：在具体

合同中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七条 合作公司生产经营范围是：生产和销售＿＿＿＿＿＿＿产品；对销售后的产品

进行维修服务；研究和发展新产品。（注：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八条 生产经营规模如下：

（一）合作公司投产后的生产能力为：＿＿＿＿＿。

（二）随着生产经营的发展，生产规模可增加到年产＿＿＿＿＿＿＿＿。产品品种将发

展＿＿＿＿＿＿＿＿。（注：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五章 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

第九条 合作公司投资总额为人民币＿＿＿＿＿＿＿＿元。（或双方商定的一种货币）

第十条 合作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元。（注：甲方所提供的土地

使用权或资源开发权和建筑物不计入注册资本）

第十一条 甲、乙方分别提供如下合作条件：

甲方：提供总面积为＿＿＿＿＿＿＿＿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负责征用土地费和缴纳土

地使用费；（注：土地开发费的负担方法，根据双方约定写）其中：

厂房（上盖）面积＿＿＿＿＿＿＿＿平方米；

商场（上盖）面积＿＿＿＿＿＿＿＿平方米；

维修部（上盖）面积＿＿＿＿＿＿＿＿平方米。

乙方：投资总额为＿＿＿＿＿＿＿＿元，其中：现金＿＿＿＿＿＿＿＿元；机器设备和

交通运输工具＿＿＿＿＿＿＿＿元；工业产权＿＿＿＿＿＿＿＿元；其他＿＿＿＿＿＿＿＿

元。

第十二条 甲方提供的土地使用权，应在合同批准之日起＿＿＿＿＿＿＿＿天内办完征

拨手续，交付合作公司使用；厂房和商场（上盖）应在合同批准之日起＿＿＿＿＿＿＿＿天

**中外合作经营合同篇十七**

第一章 总 则

中国＿＿＿＿＿＿＿＿公司和＿＿＿＿＿＿＿＿国（或地区）＿＿＿＿＿＿＿＿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省＿＿＿＿＿＿＿＿市，共同举办合作经营企业，特订立本合同。

第二章 合 作 各 方

第一条 本合同的各方为：

中国＿＿＿＿＿＿＿＿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在中国＿＿＿＿＿＿＿＿省＿＿＿＿＿＿＿＿市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省＿＿＿＿＿＿＿＿＿市＿＿＿＿＿＿＿＿区＿＿＿＿＿＿＿＿路＿＿＿＿＿＿＿＿＿号。

法定代表：姓名＿＿＿＿＿＿＿＿

职务＿＿＿＿＿＿＿＿

国籍＿＿＿＿＿＿＿

＿＿＿＿＿＿＿＿国（或地区）＿＿＿＿＿＿＿＿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在＿＿＿＿＿＿＿＿国（或地区）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

法定代表：姓名＿＿＿＿

职务＿＿＿＿＿＿＿＿

国籍＿＿＿＿＿＿＿＿

（注：若有两个以上合作者，依次称丙、丁……方）

第三章 成立合作经营公司

第二条 甲、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在＿＿＿＿＿＿＿＿省＿＿＿＿＿＿＿＿市建立合作经营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合作公司）。

第三条 合作公司的名称为＿＿＿＿＿＿＿＿合作有限责任公司。

外文名称为＿＿＿＿＿＿＿＿。

合作公司的法定地址为＿＿＿＿＿＿＿＿省＿＿＿＿＿＿＿＿市＿＿＿＿＿＿＿＿区＿＿＿＿＿＿＿＿路＿＿＿＿＿＿＿＿号。

第四条 合作公司的一切活动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五条 合作公司是由甲方提供土地使用权、资源开发权、建筑物等合作条件；乙方提供资金、设备、技术等合作条件。各方不折算投资比例，按各自向公司提供的合作条件，确定利润分享办法，并各自承担风险。合作公司实行统一管理，独立经营，统一核算。合作期限届满，公司的财产不作价归甲方所有。

（注：应根据双方的约定具体写明）

第四章 生产经营目的、范围和规模

第六条 甲、乙方合作经营的目的是：本着加强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的愿望，采用先进而适用的技术和科学的经营管理方法，提高产品质量，发展新产品，并在质量、价格等方面具有国际市场的竞争能力，提高经济效益，使合作各方获得满意的经济利益。（注：在具体合同中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七条 合作公司生产经营范围是：生产和销售＿＿＿＿＿＿＿产品；对销售后的产品进行维修服务；研究和发展新产品。（注：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八条 生产经营规模如下：

（一）合作公司投产后的生产能力为：＿＿＿＿＿。

（二）随着生产经营的发展，生产规模可增加到年产＿＿＿＿＿＿＿＿。产品品种将发展＿＿＿＿＿＿＿＿。（注：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五章 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

第九条 合作公司投资总额为人民币＿＿＿＿＿＿＿＿元。（或双方商定的一种货币）

第十条 合作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元。（注：甲方所提供的土地使用权或资源开发权和建筑物不计入注册资本）

第十一条 甲、乙方分别提供如下合作条件：

甲方：提供总面积为＿＿＿＿＿＿＿＿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负责征用土地费和缴纳土地使用费；（注：土地开发费的负担方法，根据双方约定写）其中：

厂房（上盖）面积＿＿＿＿＿＿＿＿平方米；

商场（上盖）面积＿＿＿＿＿＿＿＿平方米；

维修部（上盖）面积＿＿＿＿＿＿＿＿平方米。

**中外合作经营合同篇十八**

甲方：乙方：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就合伙从事“\_\_\_\_县，”自愿达成如下协议： 双方同意信守：

第一条：合伙宗旨：共同合作，合法经营，利益共享，风险共担。

第二条：合伙名称：\_\_\_\_县经营地址：\_\_\_\_县东兴街南段

第三条：合伙经营项目和范围：烟酒副食、日用百货、预包装食品零售。

第四条：合伙期限暂定\_\_\_\_\_\_\_\_年，自本合伙协议签订之日起计算。合伙期限届满，经各合伙人协商一致可以续展延长经营期限，也可以根据市场情况提前终止合伙经营。提前终止合伙或者延长合伙经营应须提前六个月取得各合伙人的一致意见，在期满前办理完毕有关手续。

第五条： 出资金额、方式期限。

1、 \_\_\_\_县总投资肆佰万元(.00元)。

2、 甲方以现金方式出资叁佰贰拾万元(300.00)，占总投资总额的80%。

3、 乙方以现金方式出资捌拾万元(800000.00)。乙占投资总额的20%。

4、 合伙人的出资，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前交齐。

5、 本合伙出资甲方占投资总额的80%，乙方占投资总额的20%，作为确定盈余分配和债务承担的基础。

6、 合伙期间各合伙人的出资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伙终止后，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届时予以返还。

第六条：合伙人的分工、权利与义务。

1、 甲、乙协商一致共同推举甲方作为合伙负责人，全面负责合伙业务的日常经营与管理。客户协调，业务开拓等事宜，并享有每月1500元的工资待遇。

2、 乙方享有对财物账日的监管权利，对于涉及财务，账目以及借款、还款、日常投资等资金使用事项在超过1000元额度(500元以下的应各自记账、留存凭证、定期对账)，应须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方可进行。

第七条：盈余分配与债务承担。合伙各方共同经营、共同合作，共担风险，共负盈亏。

1、 盈余分配，扣除店里的水、电、暖气、租金、职工工资、税金等日常经营费用，剩余的按双方的投资比例分配，平均分配预支每月\_\_\_\_日前结算上\_\_\_\_月的账目，进行盈余分配。

2、 债务承担，合伙债务先以合伙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由各合伙人按投资比例分担，任何一方对外偿还后，另一方应当按比例在\_\_\_\_日内向对方清偿自己应负担的部分。

第八条：违约责任：

1、 合伙人未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而转上其财产份额的。如果其他合伙人不愿接纳受让人为新的合伙人，可按退伙处理，转让人应赔偿其他合伙人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2、 合伙人违反本协议导致合伙损失的，应当对其他合伙人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条：经协商一致，合伙人可以修改本协议在对未尽事宜进行补充;补充、修改内容与本协议相冲突的，以补充、修改后的内容为准。

第十条：合同争议解决方式。凡因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合伙人之间其同协商，如协商不成，可在刑事法院处理。

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合伙人各执一份，本合同经双方合伙人签字，盖章后生效。合伙人甲方签字：\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合伙人乙方签字：\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中外合作经营合同篇十九**

因乙方决定将公司生产经营事宜与丙方共同合作,为明确各方权利义务,经乙方与丙方协商一致经甲方同意确认,对有限公司合作经营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合作宗旨共同投资,共同经营,,共担亏损。

第二条 合作经营项目和范围服装有限公司服装生产及销售第叁条 合作期限合作期限为\_\_\_\_\_\_\_\_年，自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四条合作方式、期限

1.合作人乙方佳xx公司现有设备财产(详附件)出资，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按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的塬则由丙方经营管理。合作人(丙方)为履行经营管理义务,愿出资现金人民币伍拾万元,并以出资为限承担亏损。

2. 合作人(丙方)。各合作人的出资，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前交付乙方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逾期不交或未交齐的，应对应交未交金额数计付银行利息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协议人同意指定乙方管理上述及经营期的资金.

3.合作期间各合作人的出资，不得请求分割，合作终止后，现有设备由乙方所有,新增设备由乙方丙方共同所有。但合作期间乙方所有的设备不计提折旧.如生产经营需再次投入资金，另立投资协议，各合作人签字确认生效。

第五条 分配与债务承担

分配，按约定比例分配, 乙方占50%,丙方占50%,其中由乙方按每月丙方签名确认的财务报表，出具利润分配确认书给丙方，并由乙方每半年分配一次利润给丙方。

2.债务承担本合作协议订立之前债务由乙方承担,债权由乙方所有。本协议订立之后的债权债务以各合作人的分配为据，按比例承担。

3、经营风险的承担甲方仅具有注册登记人身份，已全权委托方乙方及丙方经营,与甲方无关。投入资金全部由乙丙两方投资，独立经营，独立管理，自担风险，自负责任，自负盈亏，涉及公司的一切债权债务和经营风险与责任由丙、乙两方承担。甲方不干涉甲、乙两方的合法经营。

第六条出资的转让及煺资

1.各协议人出资在本协议约定的合作\_\_\_\_\_\_\_\_年期间不得转让,也不得要求煺还出资。

第七条 合作负责人及其他合作人的权利

1. 乙方为合作负责人及公司总经理,对外代表公司,不参与生产经营日常事务的具体管理。其主要权责是

①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对其所订合同所产生的收款承担收款及收款不能的赔偿责任。.

②决定重大财务支出,按月按定额拨付资金到财务账户给丙方作为日常开支。

③保管公司印章及财务章,支付合作债务,承担合作终止的债务.

④按约定时间支付合作人报酬及应分配的利润.

2.合作人 担任厂长职务，每月薪金为人民币 元，其权限为

①履行厂长的职责,对所有资产进行管理,遵守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完善安全生产条件，确保安全生产及承担资产安全责任

②履行厂长的职责,对合作事务的生产,行政事务进行日常管理及审批;守法经营，依法纳税，并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地的规章制度，不得从事任何违法违纪的活动。如因违法或违规经营，企业受到有关部门查处而造成停业、歇业或被取缔的;因经营形成对外拖欠债务、工人工资等情况的;因治安消防安全工作的疏忽，造成治安事故或消防事故的;以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造成损失或不良后果的承担赔偿责任

③按乙方订单要求按质按量组织生产及组织交付合作的产品(货物)，购进生产所需塬材料;对生产产品的质量及期限承担责任.

④具有月预算定额内日常财务开支审批权。凡涉及5000元以上的开支、费用需 签字方可生效。但不得以本合同项下公司名义对外举债，不得对外签署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签署的文件;不得持有本合同项下公司的财产及印章. 丙方的对日常事务进行监控.

⑤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方案，报乙方批准。

3.丙方 担任副总经理职务，其每月薪金为人民币 元，其权限为协助丙方 对合作事务的生产，行政事务进行日常管理.对乙方报告生产工作.

4.丙方 担任副总经理职务，其每月薪金为人民币 元，其权限为

①监督丙方各合作人的工作情况;

②协调各职能部门的关系.

5. 由丙方 负责业务工作的日常具体事务. 每月薪金为人民币 元

6. 由丙方 负责处理财务及主持财务部门的日常管理工作. 每月薪金为人民币 元

7.由 任总经办主任,负责各印章的加盖及报关事务及日常行政事务. 每月薪金为人民币 元

8.合作人的共同权利

①参予合作事业的管理;

②听取合作负责人开展业务情况的报告;

③检查合作帐册及经营情况;

④共同决定合作重大事项。

第八条 禁止行为

1.未经全体合作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作人私自以合作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合作，造成损失按实际损失赔偿。

2.应当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禁止合作人经营与合作竞争的业务。

3.在其职责范围内行使权利，不得越权。不得利用内幕信息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利益。

4.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的财产不得接受与公司交易有关的佣金。

5.不得泄漏在任职期间所获得的涉及本公司的机密信息。

第九条 合作的终止及终止后的事项

1.合作因以下事由之一得终止

①合作期届满;

②全体合作人同意终止合作关系;

③合作期间地亏损达到100万元;

④合作事业违反法律被撤销;

⑤法院根据有关当事人请求判决解散。

2.合作终止后的事项如双方不能就继续合作达成协议或合作终止,丙方应无条件煺出,并交付资产给乙方.超出乙方现有资产部份应按投资比例返还给丙方.

第十条 纠纷的解决合作人之间如发生纠纷，应共同协商，本着有利于合作事业发展的塬则予以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诉诸\_\_\_\_市人民法院。合伙经营合同 篇10合作协议由：项目出资人（以下简称甲方及乙方）甲：，身份证号：，籍贯乙：，身份证号：，籍贯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合作协议如下：

第一条甲乙双方自愿合作经营塑胶和金属油漆项目，总投资为20万元，甲方以人民币方式出资15万元，乙方以人民币出资5万元。

第二条本合伙依法组成合伙企业，在合伙期间合伙人出资的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分割。合伙终至后，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届时予以返还。

第三条本合伙企业经营期限为\_\_\_\_\_\_\_\_年。如果需要延长期限的，在期满前六个月办理有关手续。

第四条双方共同经营，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所产生的收益归全体合伙人，所产生的亏损或者民事责任由全体合伙人。

第五条企业固定资产和按照取得的销售净利润的甲方60%、乙方40%的比例分配。

第六条企业债务按照甲方60%、乙方40%比例负担。任何一方对外偿还债务后，另一方应当按比例在\_\_\_\_日内向对方清偿自己负担的部分。

第七条每年项目产品总销售利润的百分之十进行固定投入。销售利润分红，\_\_\_\_\_\_\_\_年结算

第八条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以补充规定，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

第九条本协议一式贰份，合伙人各一份。本协议自合伙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自协议签订之日起，乙方需要负责技术\_\_\_\_市场开发及售后跟进，甲方负责管理及日常事务。

第十一条本协议有效期暂定\_\_\_\_\_\_\_\_年，自双方代表（乙方为本人）签字之日起计算，即从\_\_ \_\_\_\_\_\_\_\_年\_ \_\_\_\_月\_\_\_\_日至\_ \_\_\_\_\_\_\_\_年\_ \_\_\_\_月\_ \_\_\_\_日止。

第十二条争议处理

1、对于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

2、如果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达成一致，则提交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或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本协议到期后，双方均未提出终止协议要求的，视作均同意继续合作，本协议继续有效，如果不再继续合作的，退出方应提前三个月向另一方提交退出的书面文本，并将己方的有关本合同项目的资料及客户资源都应交给另一方。

第十四条违约处理如果一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非违约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的执行，并依法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害。

第十五条协议解除

1、一方合伙人有违反本合协议的，另一方有权解除合作协议

2、合作协议期满

3、双方同意终止协优议的

4、一方合伙人出现法律上问题及做对企业有损害的，另一方有权解除合作协议

第十六条未尽事宜，双方可再协商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同等本协议有效

第十七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第十八条关于贷款方面

1、在店面进入正轨后所盈利部分首先偿还银行贷款及银行贷款利息

2、在亏损情况下银行贷款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一半

3、偿还完银行贷款后贷款部分的股份甲乙双方各自一半甲方：（签章）乙方：（签章）地址：地址：合同签订地点：合同签订时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甲方：\_\_\_\_省;公司乙方：

**中外合作经营合同篇二十**

甲方：地址：乙方： （身份证号： ）地址：鉴于甲乙双方欲共同经营 项目，为规范双方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双方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 合作项目：

1、项目内容：双方共同承包经营商场经营 项目。

2、项目资金：承包租赁保证金及项目经营流动资金共需 万元人民币，其中，甲方出资 万元，乙方出资 万元。

二、合作方式：

1、本合同成立后，双方就该项目成立项目部，该项目部以甲方名义从事经营活动。

2、项目部设项目经理，该项目相关经营管理活动由项目经理或其授权人员决定。

3、项目经理由甲方指派或更换，但应征得乙方同意。

4、双方按本合同规定的合作方式共同投资、共担风险、共享收益。

三、 项目经理职权项目部经理是该项目的全权负责人，行使下列职权：

1、主持该项目的经营管理工作；

2、组织实施该项目年度经营计划；

3、制订该项目部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4、制订该项目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5、制定该项目部的具体规章制度；

6、决定该项目部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7、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项目管理人员；

四、 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

1、按本合同规定将其对该项目所应投资的数额在本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汇入 银行账户。

2、在本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就经营育秀商场1-3层与出租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并保证该租赁合同合法有效。

3、对外需以甲方名义办理该项目的政府及相关部门手续及对外签署合同时，甲方应积极配合。

4、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对外合同和文件需经项目经理 签字后甲方方可盖章。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

1、按本合同规定将其对该项目所应投资的数额在本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汇入 银行账户。

2、查阅项目部对内、对外发生的相关文件及会计账簿，监督项目经营管理。

3、保守与该项目有关的商业秘密。

五、 债权债务分担

1、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该项目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债权债务由甲乙双方按投资比例承担。

2、本合同履行期间，如因经营该项目与第三人产生争议的，甲方应积极解决。争议和纠纷无法解决而引发诉讼仲裁的，应由甲方以当事人的身份参加，相关费用由项目部负担。

六、 收益分配

1、项目部每\_\_\_\_月对项目收益情况进行一次核算，并以此确定该期项目收益，在此基础上，再按照双方投资比例对收益进行分配；甲方承诺：乙方每次分得的收益不少于 元人民币，并以自身财产作为担保。

2、上述收益分配应以乙方履行出资义务并依照本合同第五条承担相关债权债务为前提。

七、 合作期限合作期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 一\_\_\_\_\_\_\_\_年。

八、 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但尚未达到解除本合同条件时，违约方每次应向守约方支付人民币 的违约金。

2、任何一方违约达到解除本合同条件，但守约方选择不解除本合同时，违约方除应及时继续履行本合同的规定外，还应按下列规定承担违约责任：不涉及履行期限的，违约方每次应向守约方支付人民币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违约方须按守约方所遭受的损失予以赔偿。

九、 合同解除

一）甲方有下列情形的之一的，乙方可单方解除本合同，并退出该项目：

1、未经乙方同意擅自更换、解聘项目经理。

2、甲方或甲方股东无正当理由干涉项目经理对该项目的经营管理。

二）本合同解除后，除违约方应当依约承担违约责任外，对于各方在项目中的投资，守约方可选择以下方式之一解决：

1、双方按投资比例分配剩余财产。

2、守约方按照违约方在该项目的全部投资作价收购违约方在该项目的一切权益。

3、守约方要求违约方按照守约方全部投资为作价收购守约方在该项目的`一切权益。

十、 文件送达

1、任何与本合同有关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通知等）均应由送达方与被送达方互相签收。

2、不具备互相签收的条件或一方拒绝签收的，文件应通过特快专递或传真方式发送至本合同所述各方之住所地，但正式法律文件必须以特快专递的方式发送。

3、以特快专递方式，应发送至本合同所述各方之住所地，以接受方签收日为通知到达时间。任何一方的住所地发生变更的，应书面通知其他各方合同当事人，否则发送给原地址即视为已送达。十

一、 其他约定

1、本合同的任何补充或修改均必须经甲、乙双方协议一致。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当事人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合同生效后对各方当事人均具有约束力。

3、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或纠纷，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守约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各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